



**Diqee 缔奇**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六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及风险：

## 一、公司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扫地机的生产与销售，属于小家电行业中的新型产品。公司产品尚处于行业发展的初期，行业内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普遍规模较小。公司2013年、2014年营业收入分别为648.55万元、1,273.51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7.31万元、38.71万元。虽然公司的经营规模有了较快的增长，但公司亦具备行业内企业规模较小的特征。受规模限制，公司获得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的能力有限，使其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进行风险管理，当市场、政策等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时，公司将面临经营压力。

##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智能扫地机市场份额呈现泾渭分明的态势，高端市场与中低端市场分别由国外品牌与国内品牌主导。国内生产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在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方面相对较为欠缺，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市场竞争力。外资企业的经营实力及技术水平较强，竞争优势明显。另一方面，智能扫地机行业尚处于发展初期，品牌排序还未稳定，后进入品牌仍然有较大的成长空间。公司凭借技术研发优势、有效的产品质量管控体系及完善的售后服务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但如果现有市场竞争者通过低价策略争夺市场份额或其他投资者基于对行业的良好预期而新进入该行业，可能会加剧该行业的竞争，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 三、市场需求变化风险

智能扫地机行业的发展处于互联网蓬勃发展及消费者消费升级的背景下，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新功能导致新产品层出不穷。除却最基本的清洁功能之外，消费者也逐渐重视产品的外观及功能创新。因此，在功能设计、外观设计、包装设计等方面具有特色和创意的新产品具有较大的溢价空间。由于市场需求变化较快，如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消费者需求，正确对市场进行趋势预判，及时研发出符

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则存在公司产品被市场淘汰的风险，将直接影响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与竞争能力。

## 四、人才紧缺风险

智能扫地机行业的研发、生产和经营追随市场的需求，因此在分析市场应用需求变化的基础上，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设计新外观，投入开发新产品，由此对各类研发人员、设计人员、市场人员的要求较高。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以及市场消费者要求的不断提升，企业对于高素质技术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因此，如果企业出现研发、设计、市场人员流失或者紧缺情况，将会对企业未来的持续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尚海芝持有公司 468.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78.083 %。尚海芝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决定性的影响力。如其利用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 六、公司治理风险

2015 年 2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未来可能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七、模具更新换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模具占固定资产比重比较高，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为 71.22%、84.14%。公司所在的行业为小家电行业，消费者的消费偏好对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工艺影响较大。模具作为用来加工智能扫地机的塑料外壳和内部零部件的必需器具，如若未来消费者对智能扫地机的外观偏好产生较大的改变或公司研发的新产

品或新功能难以与现有外壳进行匹配，公司将需要重新开发模具，这将会导致以下两个方面的影响，一是旧模具的折旧年限将会大幅缩短，二是新模具的开发将会较大的资金支出。

## 八、存货周转次数偏低的风险

报告期内，2013年和2014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47次、2.72次，存货平均周转天数分别为148天、134天，公司存货周转周期偏长，将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如果公司不能对存货实行有效管理，原材料采购将会大量占用日常运营资金，公司将面临资金紧张或运用效率大幅降低的风险。

# 目录

<b>声明</b> .....	1
<b>重大事项提示</b> .....	2
一、公司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2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2
三、市场需求变化风险.....	2
四、人才紧缺风险.....	3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3
六、公司治理风险.....	3
七、模具更新换代的风险.....	3
八、存货周转次数偏低的风险.....	4
<b>释义</b> .....	7
<b>第一节基本情况</b> .....	9
一、公司简介 .....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东情况.....	1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7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六、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	20
<b>第二节公司业务</b> .....	23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23
二、产品及服务流程.....	26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8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41
五、商业模式 .....	49
六、行业概况 .....	50
七、公司竞争地位.....	68
<b>第三节公司治理</b> .....	70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0
二、公司治理机制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1
三、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3
四、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情况.....	73
五、同业竞争 .....	75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股东占用的说明.....	7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及相互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	7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78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78
十、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78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80
一、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80
二、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80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8
四、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5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100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111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119
八、公司最近两年股东权益情况	123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124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7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28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29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9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风险评估	129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132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3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33
三、律师声明	13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3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36
<b>第六节 附件</b>	13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3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37
三、法律意见书	137
四、公司章程	13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37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东莞市万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章程	指	东莞市万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行为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君泽君（长沙）律师事务所
智能扫地机	指	又名“扫地机器人”、“智能吸尘器”，是具备内置智能芯片的一种智能小家电。其能自动识别判断家庭环境，计算行走路径，自动清扫地板上的灰尘，自动清理打扫毛发和碎物，清扫任务完成后，自动返回充电，智能扫地机的核心技术是芯片、软件以及合理的结构。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原始设备制造商。品牌商提供产品外观设计、图纸等产品方案，企业负责开发和生产等环节，根据品牌商订单代工生产，最终由品牌商销售。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原始设计制造商。企业根据品牌商的产品规划进行产品设计和开发，然后按品牌商的订单进行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后销售给品牌商。

OBM	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r, , 原始品牌制造商。生产商自行开发和设计产品的结构、外观、工艺，产品开发完成后生产、销售拥有自主品牌的产品。
CCC	指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 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是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认证，是中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
CE	指	法语的缩写，英文意思是“European Conformity”，意为符合欧洲标准，是电器产品进入欧洲市场的强制性产品安全认证标志。
ROHS	指	the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Directive 的简称，意为欧盟《电子电气产品中有害物质禁限用指令》。
FOB	指	Free On Board 的简称，也称“离岸价”，是国际贸易中常用的贸易用语之一。按 FOB 成交，由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船时越过船舷，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CIF	指	Cost,insurance and Freight 的简称，也称“到岸价”，是国际贸易中常用的贸易用语之一。按 CIF 成交，则货价的构成因素中包括从装运港到约定目的地港的通常运费和约定的保险费，卖方负责派船装运货物，按照合同规定将货物运达买方所在地港口，当货物越过船舷，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一、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Dongguan Diqee Intelligent Corp., Ltd.

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组织机构代码：55914871-9

法定代表人：尚海芝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0 年 7 月 2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2 月 12 日

住所：东莞市虎门镇沙角社区台城路南厂房

邮编：523936

电话：0769-85300330

传真：0769-81760172

网址：[www.sv-world.com](http://www.sv-world.com)

电子邮箱：[sv@sv-world.com](mailto:sv@sv-world.com)

董事会秘书：黄璜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家用电力器具制造”行业（C385），细分行业属于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制造；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 制造业”中的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经营范围：从事智能化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智能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研发、产销：电子产品及零配件、机械设备、五金模具；销售：塑胶产品、五金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相关产品软件技术服务，安装调试，系统升级及相关证书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智能扫地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二、股份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股
股票总量:	6,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如下：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发起人闵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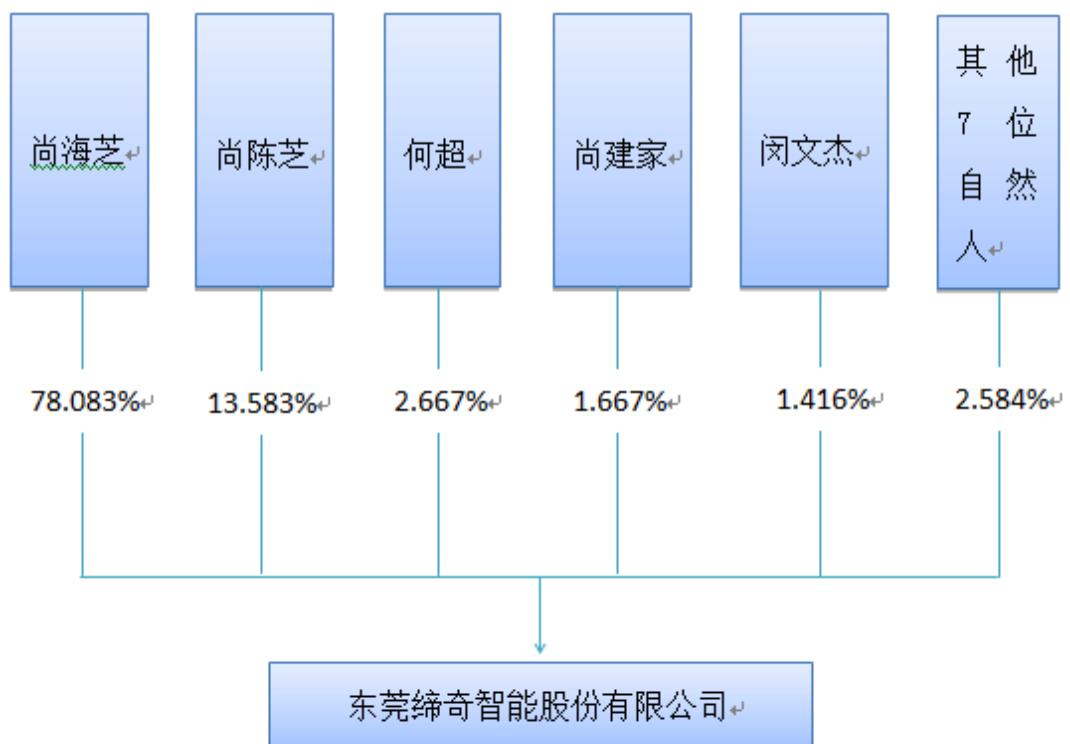
杰、尚陈芝、何超、尚建家、尚晓东、李春龙、陈涛、刘宇、王庆隆、傅廷祥与宋兵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 18 个月内（下称“限制期”）不得将其认购的股份转让给除尚海芝之外的任何第三方；限制期满后发起人闵文杰、尚陈芝、何超、尚建家、尚晓东、李春龙、陈涛、刘宇、王庆隆、傅廷祥与宋兵可自由转让股份，但是尚海芝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受让权。”

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份挂牌之日，公司可转让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可转让股份数（股）	备注
1	尚海芝	4,685,000	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尚陈芝	815,000	0	
3	何超	160,000	0	
4	尚建家	100,000	0	
5	闵文杰	85,000	0	
6	尚晓东	80,000	0	董事
7	李春龙	20,000	0	董事、财务负责人
8	陈涛	15,000	0	
9	王庆隆	10,000	0	董事
10	傅廷祥	10,000	0	董事、副总经理
11	宋兵	10,000	0	监事会主席
12	刘宇	10,000	0	
合计		6,000,000	0	

### 三、公司股东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股东及其持股数量、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是否存在质押及争议
1	尚海芝	4,685,000	78.083	净资产	否
2	尚陈芝	815,000	13.583	净资产	否
3	何超	160,000	2.667	净资产	否
4	尚建家	100,000	1.667	净资产	否
5	闵文杰	85,000	1.416	净资产	否
6	尚晓东	80,000	1.333	净资产	否
7	李春龙	20,000	0.333	净资产	否
8	陈涛	15,000	0.250	净资产	否
9	王庆隆	10,000	0.167	净资产	否
10	傅廷祥	10,000	0.167	净资产	否
11	宋兵	10,000	0.167	净资产	否
12	刘宇	10,000	0.167	净资产	否
合计		6,000,000	100	/	/

股东尚海芝与尚陈芝系姐弟关系，股东尚陈芝与闵文杰系夫妻关系，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化情况

尚海芝持有公司 468.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78.083%，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自公司成立以来，尚海芝一直担任公司经理、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有决定性的影响，因此，尚海芝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最近二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 （四）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未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历次股本变化如下：

#### 1、有限公司设立

2010 年 7 月 26 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东莞市万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领取注册号为 4419000008613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成立时的基本信息：住所，东莞市长安镇上角上兴西路 3 号 2 楼；法定代表人，尚海芝；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营业期限，2010 年 7 月 26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研发、产销电子产品、五金模具，销售塑胶制品、五金制品。

2010 年 7 月 20 日，有限公司（筹备）全体股东召开首次股东会议，形成决议如下：设立东莞市万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公司章程；一致选举尚海芝为公司执行董事、周正艺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聘任尚海芝为公司经理。此前，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有限公司（筹备）已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粤莞名称预核内字[2010]第 1000629897 号）。

东莞市正弘升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7 月 22 日出具《验资报告》（正弘内验字[2010]230978 号）验证，截至 2010 年 7 月 22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伍拾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其中尚海芝现金出资 25 万元，占出资总额 50%；周正艺现金出资 25 万元，占出资总额 50%。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海芝	25.00	50.00	货币
2	周正艺	25.00	5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3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50万元整；新增的注册资本500万元由原股东尚海芝以货币认缴，在2018年3月18日前缴足；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2014年3月29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向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4年8月2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大信粤验字[2014]第A200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4月4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尚海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海芝	525.00	95.45	货币
2	周正艺	25.00	4.55	货币
合计		<b>550.00</b>	<b>100.00</b>	/

### 3、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9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股东尚海芝将其出资81.5万元转让给尚陈芝，转让总价为81.5万元；股东周正艺将其全部出资25万元转让给尚海芝，转让总价为25万元；公司增加50万元注册资本至600万元，由10名新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认缴，每1元出资的价格为1元，分别是何超认缴16万元、尚建家认缴10万元、闵文杰认缴8.5万元、尚晓东认缴8万元、李春龙认缴2万元、陈涛认缴1.5万元、刘宇认缴1万元、王庆隆认缴1万元、傅廷祥认缴1万元、宋兵认缴1万元；相应重新制订公司章程。

2014年9月15日，尚海芝与周正艺、尚陈芝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条款与股东会决议内容一致。2014年9月16日，本次新增股东与有限公司、尚海芝签订《股权认购协议》，协议条款与股东会决议内容一致。

2014年11月11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向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4年10月14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大信粤验字[2015]第0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0月13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海芝	468.50	78.083	货币
2	尚陈芝	81.50	13.583	货币
3	何超	16.00	2.667	货币
4	尚建家	10.00	1.667	货币
5	闵文杰	8.50	1.416	货币
6	尚晓东	8.00	1.333	货币
7	李春龙	2.00	0.333	货币
8	陈涛	1.50	0.250	货币
9	王庆隆	1.00	0.167	货币
10	傅廷祥	1.00	0.167	货币
11	宋兵	1.00	0.167	货币
12	刘宇	1.00	0.167	货币
<b>合计</b>		<b>600.00</b>	<b>100.000</b>	/

**注：**本次新增股东何超、尚建家、闵文杰、尚晓东、李春龙、陈涛、王庆隆、傅廷祥、宋兵、刘宇受股权限售条件约束。

2014年9月16日，有限公司、尚海芝分别与本次新增股东签订《股权认购协议》，约定新增股东的股权限售条件，即“双方协商确认乙方（本次因增资新增股东）认购股权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一年以后转让由丙方（尚海芝）享有优先接收权；若是乙方主动从甲方（有限公司）或其他任何主观或客观原因导致乙方从甲方离职，则乙方应将其所持股份按照1元/股的认购价格转让给丙方（丙方按照当时国家规定市场利息给予乙方补偿）”；

2014年12月1日，上述三方签署《股权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就2014年9月16日签署的《股权认购协议》第5条的“股权限售”条款进行修订，修订为“1、三方确认乙方（本次因增资新增股东）认购的股权自签订本补充协议之日起18个月内（以下称“锁定期”）不得转让给除丙方（尚海芝）之外的任何第三方，若乙方在锁定期内主动从甲方（有限公司）辞职或因其他任何主观或客观原因导致乙方从甲方离职，乙方应等至锁定期届满后将其所持全部股权按照约定价格（即1元/股的基准价格加上以央行公布的一年期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一次性转让给丙方，且乙方应在离职前将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交易账户的账号及密码交由甲方保管，否则丙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股权转让款项；2、乙方在挂牌前出具《承诺书》承诺其所认购股权的锁定期限为签订本补充协议之日起18个月，锁定期满后乙方可自由转让股权，但是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受让权，乙方

拟转让股权时应向丙方发出书面通知并取得丙方书面签字同意，若乙方违反此约定转让股权给其他第三方，则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3、若乙方在锁定期内主动从甲方辞职或因其他任何主观或客观原因导致乙方从甲方离职时，法律法规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对乙方的股权转让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则待法定的限制期满后，乙方再按上述第1条所述的方式一次性转让给丙方。”

#### 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有限公司通过整体变更方式依法设立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名称为“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同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2015年1月20日，股份公司（筹备）已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莞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1500041421号）。

2015年1月2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5]第18-00001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6,626,750.84元；2015年1月25日，东莞市华联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华联资评字[2015]第0038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6,738,087.37元。

2015年2月10日，股份公司（筹备）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6,626,750.84元按1:0.9054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股本600万股，超过股本的部分626,750.84元计入资本公积，会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并决议公司股票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2015年2月10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18-0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2月10日止，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6,000,000.00元，上述净资产扣除折合实收资本后的余额626,750.8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2月12日，股份公司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正式成立，股份公司信息如下：名称，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东莞市虎门镇沙角社区台城路南厂房；法定代表人，尚海芝；注册资本，600万元；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从事智能化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智能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研发、产销：电子产品及零配件、机械设备、五金模具；销售：塑胶产品、五金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相关产品软件技术服务，安装调试，系统升级及相关证书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海芝	4,685,000	78.083	净资产
2	尚陈芝	815,000	13.583	净资产
3	何超	160,000	2.667	净资产
4	尚建家	100,000	1.667	净资产
5	闵文杰	85,000	1.416	净资产
6	尚晓东	80,000	1.333	净资产
7	李春龙	20,000	0.333	净资产
8	陈涛	15,000	0.250	净资产
9	王庆隆	10,000	0.167	净资产
10	傅廷祥	10,000	0.167	净资产
11	宋兵	10,000	0.167	净资产
12	刘宇	10,000	0.167	净资产
合计		6,000,000	100.000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董事

公司本届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5 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董事任期 3 年（2015 年 2 月 12 日至 2018 年 2 月 11 日）。董事简历如下：

1、尚海芝，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1 年 7 月-2003 年 8 月在塘厦快联达有限公司任研发专员；2003 年 9 月-2006 年 5 月在亚伦国际实业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6 年 8 月-2010 年 3 月在东莞市华亚

塑胶五金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特别助理；2010年7月创办有限公司，历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傅廷祥，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至2004年，就职于丽声钟实业有限公司，担任PE工程一职；2004年12月至2006年4月，加入华天电子有限公司，就任电子工程师一职；2006年7月至2008年1月，就职于福泰电子有限公司，担任产品开发部电子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普悦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工程主管一职；2010年10月入职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李春龙，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2008年，于东莞安居家饰有限公司任财务课长；2008年-2012年，于东莞市贻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3年-2014年，于东莞市大为精密组件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4年10月入职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4、尚晓东，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2月-2010年9月于东莞市诚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业务代表，后升任业务主管；2010年11月-2013年1月，于东莞市一点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一职；2013年2月入职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业务主管。

5、王庆隆，男，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1月-2012年4月于广东OPPO移动通讯有限公司任QE测试员兼MES稽核员；2012年6月-2012年9月于东莞市金宝电子有限公司任生产组长；2012年10月入职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品质副主管。

## （二）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谢海霞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2015年2月12日至2018年2月11日）。监事简历如下：

1、宋兵，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7月-2006年12月于湖南澧县堰河蓄洪排渍管理站任采购主管；2007年1月-2014年3月于东莞时力科技电子厂任仓库主管；2014年8月入职有限公司，现任股份

公司监事会主席、仓库主管。

2、马第福，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0年9月-2004年6月于东莞高频电业制品厂任注塑组长；2004年7月-2008年10月于东莞泰恒塑胶制品厂任注塑领班；2008年10月-2011年2月于润丰集团任注塑课长；2011年3月-2014年7月于广州博惠有限公司任注塑主管；2014年8月入职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监事、注塑主管。

3、谢海霞，女，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12月-2014年5月于东莞市远大企业登记代理事务所任职；2014年6月入职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主办会计。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4名，由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3年（2015年2月12日至2018年2月11日）。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尚海芝，股份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2、傅廷祥，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3、李春龙，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4、黄璜，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女，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7月-2012年3月于广州市德贝力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2年7月-2014年5月于广州市佩朗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4年9月入职有限公司。

##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940.18	536.5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2.68	73.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662.68	73.9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0	1.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0	1.48
资产负债率（%）	29.52	86.21
流动比率（倍）	1.94	0.69
速动比率（倍）	0.56	0.13
<b>项目</b>	<b>2014 年度</b>	<b>2013 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1,273.51	648.55
净利润（万元）	38.71	27.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71	2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48	27.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48	27.31
毛利率（%）	37.64	28.24
净资产收益率（%）	8.37	42.9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11	42.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60	21.96
存货周转率（次）	2.72	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2.06	-4.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09

## 六、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公司名称：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电话： 0731-85832436

传真： 0731-85832241

项目负责人： 徐辉

项目小组成员: 徐辉、戎欣、唐红军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君泽君（长沙）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尹红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金泰路199号富湾国际7栋1401号

经办律师: 尹红、刘流

联系电话: 0731-85318855

传真: 0731-85318877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吴卫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加娥、肖晓康

联系电话: 0769-22489725

传真: 0769-22382267

##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五)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邮编: 100033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 （一）主营业务

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系智能扫地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是国内具备研发、生产、销售智能扫地机综合实力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秉承“开拓创新、品质卓越、信誉至上”的经营宗旨，自成立以来，致力于智能扫地机的研发及技术创新，是一家集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研发及技术团队经验丰富，研发实力雄厚，获取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1项发明专利、1项外观专利、18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有8项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审理过程中。公司以ODM/OBM为主要运营模式，在提供ODM业务的基础上，逐步在国内市场及海外市场采用OBM模式以自主品牌进行业务拓展，公司的产品已远销欧洲、美洲、澳洲、中东、东亚等世界各地。

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智能化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智能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研发、产销：电子产品及零配件、机械设备、五金模具；销售：塑胶制品、五金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相关产品软件技术服务，安装调试，系统升级及相关证书办理。

#### （二）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智能扫地机，并提供配套的系统升级、安装调试及产品软件技术等服务。智能扫地机又名“扫地机器人”、“智能吸尘器”，是具备内置智能芯片的一种智能小家电。公司产品具有智能计算机软件系统、自动螺旋导航系统和感应头，具备智能清扫、自动识别障碍物、自动防掉落、虚拟墙、自动回充电和自动断电、自动识别灰尘系统、吸尘吸力自动转换系统、移动互联、物联网远程控制、UV杀菌和等离子空气净化、音乐播放等一系列功能，其核心技术是芯片及控制软件。公司根据不同消费阶层人群进行产品功能及价格定位，现共有约20余款型号产品，主要产品如下：

序号	产品型号	产品图片	简要说明
1	330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6CM 较薄机身 (普通机型 9-12CM 高);</li> <li>● 可手机远程控制, 特有的点对点 WIFI 连接, 无需路由器;</li> <li>● 多功能充电站;</li> <li>● 无滚刷吸尘器设计, 有效解决毛发的缠绕;</li> <li>● 自动充断电;</li> <li>● 工作时间: 75-120min。</li> </ul>
2	520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获得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li> <li>● 吸力大小自动转换功能(根据地面干净程度的不同自动改变吸力);</li> <li>● 抹布功能、遥控器功能;</li> <li>● 虚拟墙;</li> <li>● 自动充断电;</li> <li>● 工作时间: 60-90min;</li> <li>● 遥控功能。</li> </ul>
3	760 经典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智能语言系统;</li> <li>● 等离子空气净化功能;</li> <li>● 虚拟墙;</li> <li>● 自动充断电;</li> <li>● 热感触屏;</li> <li>● 灰尘感应及大小吸力转换功能;</li> <li>● 工作时间: 60-90min。</li> </ul>
4	99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远程操作控制, 可实现远程拍照、摄影、通话;</li> <li>● 能够连接家里所有的智能家电设备;</li> <li>● 智能报警系统;</li> <li>● 自动充断电。</li> <li>● 虚拟墙;</li> <li>● 工作时间: 70-100min。</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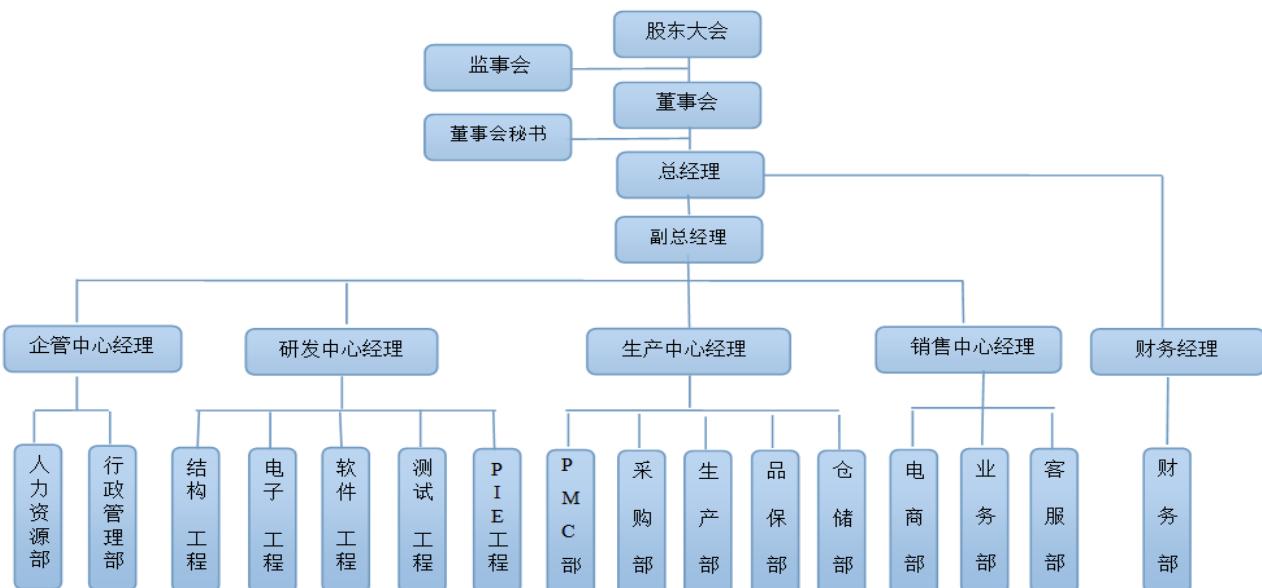
5	7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熊猫宝外观设计，清新夺目；</li> <li>● 大小吸力自动转换功能；</li> <li>● LED 显示及报警功能；</li> <li>● 多种清扫模式：自动、定点、沿边；</li> <li>● 自动充断电；</li> <li>● 虚拟墙；</li> <li>● 工作时间：60-90min。</li> </ul>
6	75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V 紫外杀菌功能；</li> <li>● 虚拟墙；</li> <li>● 遥控器；</li> <li>● 一次性灰尘袋；</li> <li>● 工作时间“随心定”，可以任意设置工作时间；</li> <li>● 吸力大小转换系统；</li> <li>● 工作时间：70-100min。</li> </ul>
7	77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智能语言系统；</li> <li>● 等离子空气净化功能；</li> <li>● UV 紫外灯杀菌；</li> <li>● 一次性灰尘袋设计；</li> <li>● 虚拟墙；</li> <li>● 自动充断电；</li> <li>● 热感触屏；</li> <li>● 灰尘感应及大小吸力转换功能；</li> <li>● 工作时间：70-100min。</li> </ul>

公司进一步丰富产品功能，开发移动互联网的应用，对产品进行远程控制。其具备远程通过手机进行摄像头录像，抓拍，监控，视频对讲通话，PM2.5，温度，煤气检测报警，对各家电产品的控制开关、调节家电电器，如控制空调，电视，电灯等一系列功能。



## 二、产品及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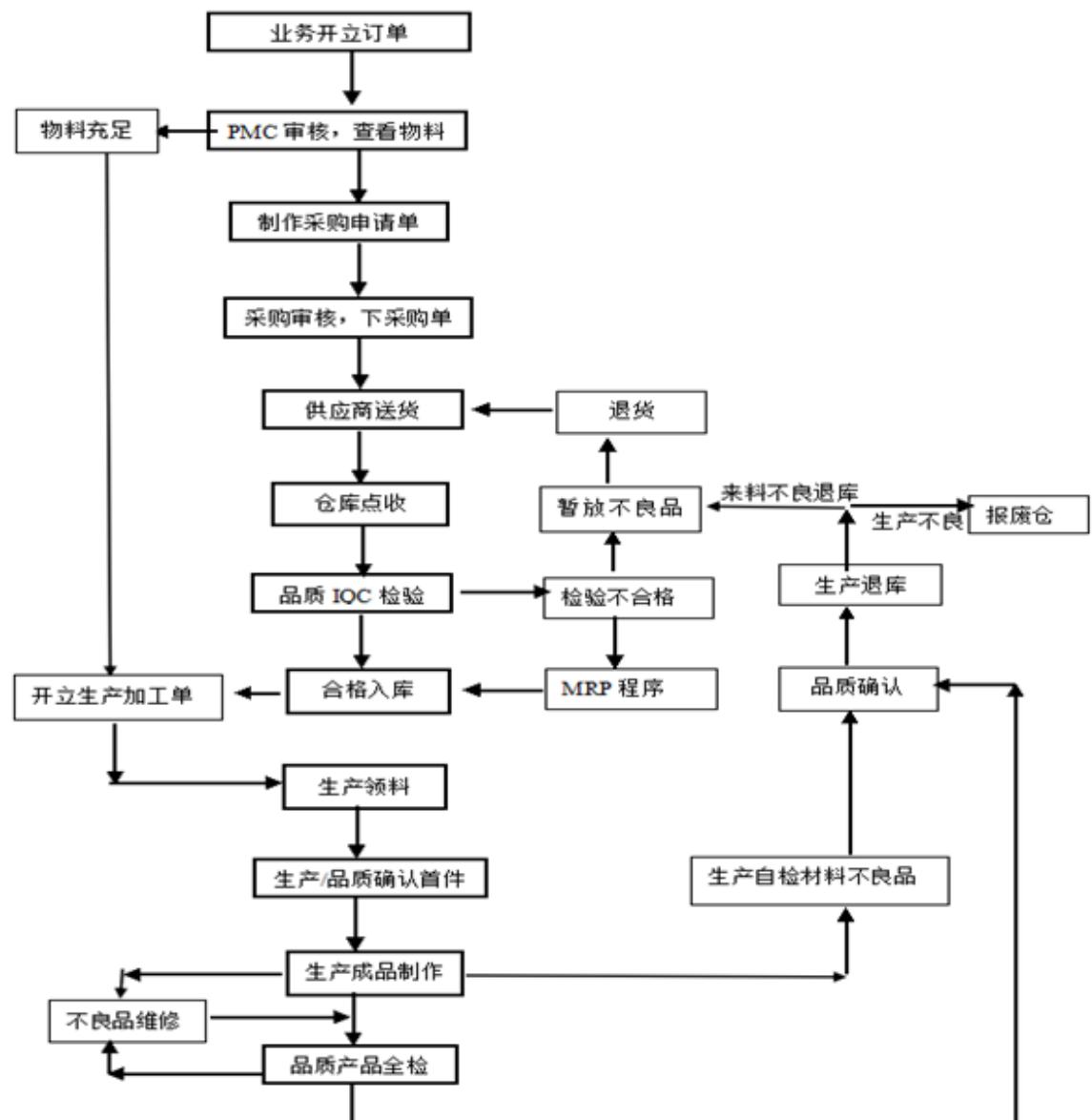
###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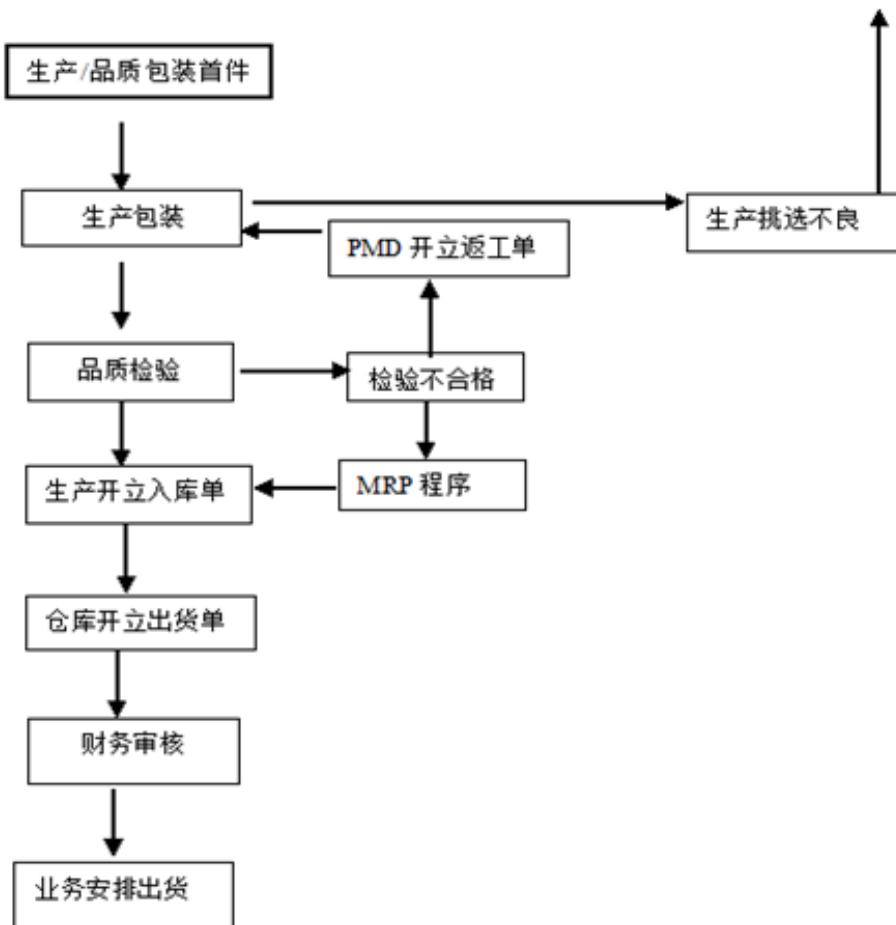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企管中心	依法建立合规的《制度》，满足企业管理需求；协助公司进行发展战略制定；落实员工的“入/离/升/降”等事务；推行公司企业文化建设；控制人力成本，达成预算计划。
研发中心	完成新产品市场调研工作，开发新的机种，满足市场趋势；完善现有机种的改进，满足客户需求；完成立项达成率 100% 目标 协同生产部门提升产品性能和品质保证。
生产中心	落实生产成本控制计划，开展“开源节流”措施；提升单位生产效率，实现成本和收益的平衡；控制生产过程品质，实现全员品控管理职能；提升员工作业技能，协助员工完成职业规划；完成订单周转率 100% 目

	标达成；达成客户满意度，实现共赢机制。
销售中心	利用各平台开发新客户，达成营运目标；做好客户售后服务，提升服务水平；依据市场需求为公司提供新产品信息，协助研发部完成新品开发；培训内部人员的业务水平，实现全员业绩达标之目标；定期展开业绩评比，开发各种激励措施；依市场需求，决定产品销售策略，为营运计划提供可行方案。
财务部	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财务报表统计技术，为企业财务管理提供决策方向；做好企业日常财务管理，100%准确“三报”无误；做好企业资金管理，含银行现金管理，企业资本管理等工作。

## （二）主要生产流程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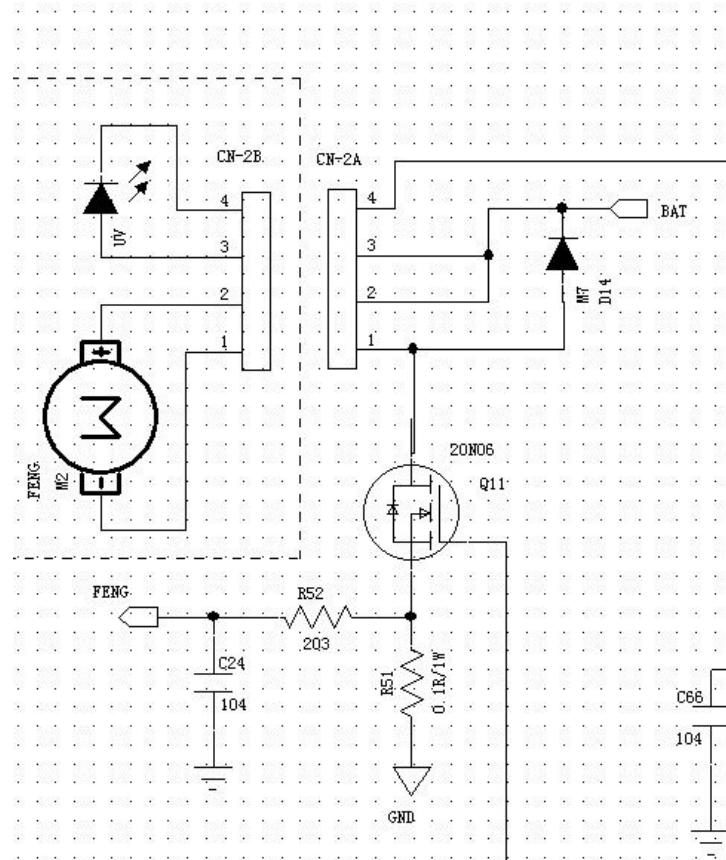
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主要体现在软件编程、硬件电路、结构合理创新三个方面。

##### 1、吸力大小自动转换系统

吸尘器吸力的大小主要受风扇叶片面积大小和转速快慢所决定，而智能扫地机需要具备可轻松穿越家具及床底的薄型产品结构，从而制约了风扇叶片的面积。公司的产品通过软件植入和硬件电路，安置了灰尘检测装置检测灰尘量，并传送给主控芯片，主控芯片经过计算并向驱动机构和吸尘风扇模块发送指令，从而使风扇模块通过电路放大电流，加大风扇的电机转速，达到增强吸力的目的。

公司的吸力大小自动转换系统已经取得国家发明专利，此功能可使机器在工作中当遇到垃圾、飞尘较多区域时，自动进行吸力变大，从而更快速有效的将该区域打扫干净完毕。与同型号无此功能的机器相比较，打扫强度提高了近 50%，

打扫速度提高了近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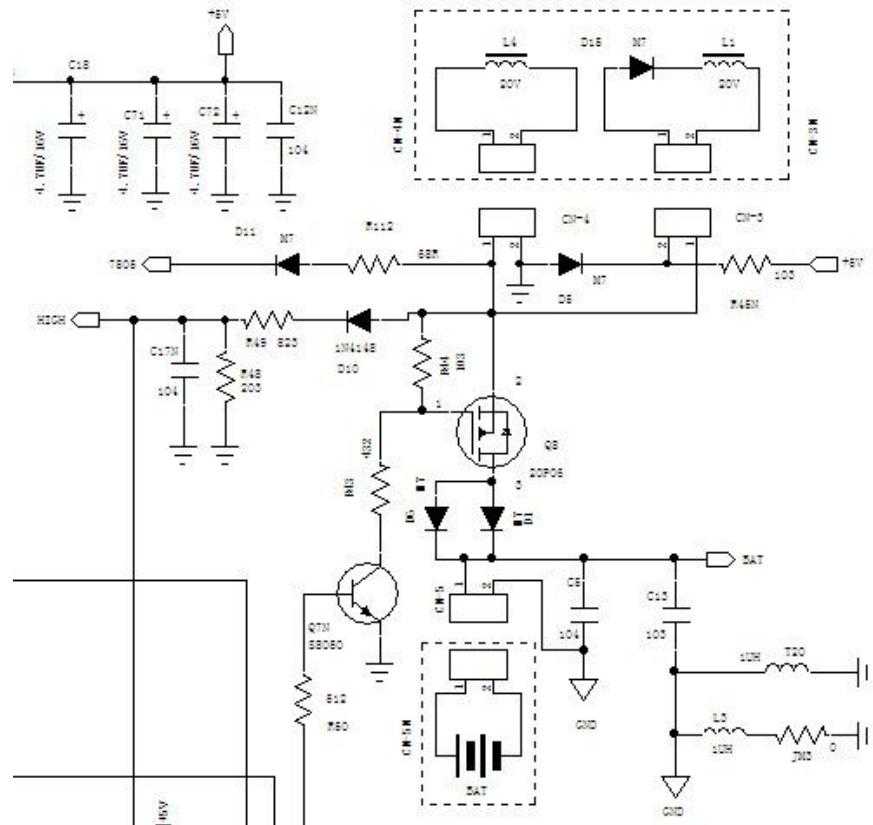
吸力大小自动转换系统电路图

吸力大小自动转换技术系由公司软件、硬件电路工程师通过自主创新研发形成的自有技术。在公司系列智能扫地机产品中普遍应用了该项自主创新的专利技术。该技术已经过批量生产并进入市场，获得市场用户普遍好评，现已成熟稳定并获取发明专利证书。发明专利号：ZL 2012 1 0090091.3。

## 2、自动充电断电技术

目前市场同类型产品的充电技术均体现为产品自动寻找充电装置，接合后一直持续采用金属片对接。这种自动充电技术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并且机器内部电路和家里电源一直保持相连状态，导致机器零部件加速老化。

公司的自动充电断电技术是利用主芯片对机器充电电池进行不断检测，当检测到电池电量充满到标准设置电压时，将由检测电路模块向主芯片发送数据，主芯片经过计算向机器驱动模块发送后退指令，使得机器自动退出充电状态，脱离金属片电极的连接，从而达到安全用电及省电的目的。该技术通过检测电路和电压控制电路准确的计算出电池充电达到的电量，并进行准确的判断，通过主芯片控制发送指令，驱动机器自动向后退出金属接触位置，从而安全的断开。



## 自动充电断电技术电路图

该自动充电断电系统技术属于公司自主研发创新。在公司系列智能扫地机产品中普遍应用了该项自主创新的专利技术，并已批量生产并进入市场，获得市场用户普遍好评，现已成熟稳定并获取相关专利证书。专利号：ZL 2012 2 0202960.2

### 3、免清洗灰尘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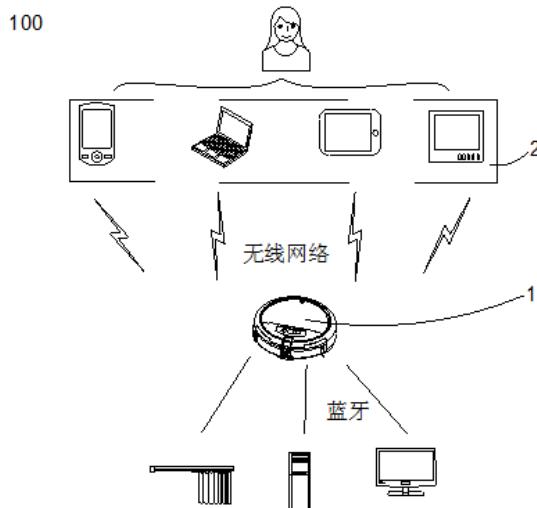
目前市场上同类产品的灰尘盒普遍采用塑料制造，并受机器结构复杂性影响，用户在使用后，灰尘盒都会不同程度的脏污，清洗费时费力废水。本公司产品改进了灰尘盒，在灰尘盒结构的基础上设置了内置纸袋的结构。

该技术已有效解决了内置环保纸袋的处置方式，成功将纸袋作了内置，由此达到了可免洗的条件，使用者只需要将尘盒取出丢弃即可，拥有省时省力省水以及不易产生细菌等优势。

该免清洗灰尘袋内置技术属于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该技术已在我司部分机型上得到应用，并且已成熟稳定的生产和销售，专利号：ZL 2011 2 0570153.1

#### 4、机器人物联网系统

该系统包括智能扫地机和便携式远程操作装置，通过在智能扫地机本体上设置驱动机构、控制单元、WIFI 模块、信息存储单元、无线通信单元；便携式远程操作装置，使其与控制单元通过无线通信单元实现信息交互。



机器人物联网系统示意图

该技术可通过机器自转而达到 360 度无障碍远程控制拍摄，并且以 24 帧/每秒的速度回传到用户手机，同时用户可自由在家中进行布控，达到监控报警的功效，用户在 WIFI 状态即可远程进行机器移动侦测和控制家电。

该机器人移动互联、物联网技术属于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该技术已在公司部分机型上得到多次反复验证，即将进行生产和销售，专利申请号：201410348405.4、20141048707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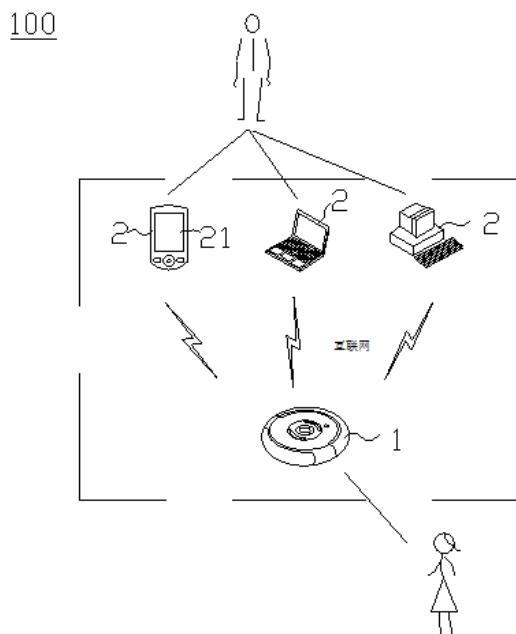
## 5、等离子空气净化

普通空气净化设备均为固定式安放于家庭某一位置，公司产品搭载了等离子空气净化模块，从此实现移动的空气净化器，使同一空间空气快速得到改良。机器搭载了负离子活性炭空气净化包，每秒可产生  $4*10^6$  负氧离子，通过遥控或者开动机器，主控芯片发送指令供电，打开空气净化包，通过电离作用所离子包，在瞬间（以每秒释放  $4*10^6$  个负氧离子，在 1 立方的体积烟雾仅 2.58 秒即可得到净化。

该等离子空气净化技术属于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该技术已在我司部分机型上得到应用，并且已成熟稳定的生产和销售，专利号：ZL201320451358.7、ZL201320587419.2

## 6、机器人语音系统

智能扫地机具有摄像头单元和语音对讲单元、无线网络通信单元、主控单元；便携式远程装置，其与主控单元通过无线网络通信单元实现信息交互，本技术关键在于将语音对讲单元集成在扫地机上，通过手机远程操作让扫地机代替远程通话的对象发声；通过远程操作界面可以对地面清洁机器人实现远程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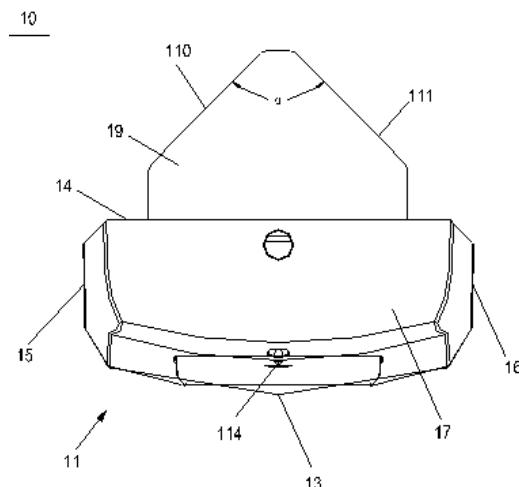


机器人语音系统示意图

该技术目前属于行业领先水平，机器搭载高保真唛头和微型 130 万像素摄像头，已经实现双向语音通话功能。该机器人语音远程通话技术属于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该技术已在公司部分机型上得到多次反复验证，即将进行生产和销售，专利申请号：201410490350.0

## 7、多用途充电座

目前市场同类型产品充电座大部分需要背靠平面墙壁的位置安放，才可方便机器自动充电对接。本技术充电座关键为：充电座本体设置有折叠三角板，可由用户自由选择放置于背靠的平面墙壁或者墙角处。公司该专利技术达到自由折叠反向目的，并且做到任意墙面均可放置。



多用途充电座示意图

该多用途充电座技术属于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该技术已在我司部分机型上得

到应用，并且已经进行批量生产和销售，专利申请号：201420764579.4

## （二）无形资产情况

### 1、商标

截至本次反馈意见回复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取 6 项商标，尚有 4 项商标正在审理过程中，具体情况如下：

#### 已获取商标情况

注册号	商标名称	核定使用类别	实际使用情况	有效期
9731075		第 7 类：电动清洁机械和设备；垃圾处理器；垃圾处理装置（废物）；真空吸尘器；真空吸尘器袋；真空吸尘器用喷洒香水和消毒液的附件；中心真空吸尘装置；清洗地毯的机器和装置（电动）；清洁用吸尘装置；清洁用除尘装置（截止）	自用	2012.09.07-2022.09.06
11792138		第 35 类：广告；广告代理；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广告空间出租；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会计；商业信息；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截止）	自用	2014.05.07-2024.05.06
11936008		第 7 类：电动清洁机械和设备；清洁用吸尘装置；清洁用除尘装置；垃圾（废物）处理装置；垃圾处理器；清洗地毯的机器和装置（电动）；中心真空吸尘装置；真空吸尘器用喷洒香水和消毒液的附件；真空吸尘器；真空吸尘器袋（截止）	自用	2014.06.07-2024.06.06
11936026		第 35 类：广告；广告代理；广告空间出租；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商业信息；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会计（截止）	自用	2014.06.07-2024.06.06

11952076		第 7 类：电动清洁机械和设备；清洁用吸尘装置；清洁用除尘装置；垃圾(废物)处理装置；垃圾处理器；清洗地毯的机器和装置(电动)；中心真空吸尘装置；真空吸尘器用喷洒香水和消毒液的附件；真空吸尘袋；真空吸尘器器(截止)	自用	2014.06.14-2024.06.13
11951840		第 35 类：会计(截止)	自用	2014.06.21-2024.06.20

### 申请中商标情况

申请号	商标名称	核定使用类别	实际使用情况	申请时间
15763016		第 7 类	自用	2014.11.21
15763120		第 35 类	自用	2014.11.21
15762714	“第二双眼”	第 35 类	自用	2014.11.21
15762815	“第二双手”	第 35 类	自用	2014.11.21

## 2、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1 项外观专利、18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有 8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审理过程中，具体情况如下表：

### 已获取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类型	证书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外观专利	1994110	智能吸尘器	ZL 2011 3 0507789.7	2011.12.31	2012.07.18
	发明专利	1470811	一种智能保洁设备吸尘功率自动转换装置	ZL 2012 1 0090091.3	2012.03.30	2014.08.27
1	实用新型专利	2505255	一种清洁设备音乐播放控制装置	ZL 2011 2 0570358.X	2011.12.31	2012.11.14
2		2383200	智能清洁设备的灰尘感应系统	ZL 2011 2 0570155.0	2011.12.31	2012.09.05
3		2381994	一种自动吸尘设备灰尘盒	ZL 2011 2 0570126.4	2011.12.31	2012.09.05
4		2382196	一种智能清洁设备	ZL 2011 2 0570208.9	2011.12.31	2012.09.05
5		2506674	一种免清洗的机	ZL 2011 2	2011.12.31	2012.11.14

			机器人扫地拖地机	0570153.1		
6		2383981	一种清洁设备充电座	ZL 2012 2 0010187.X	2012.01.11	2012.09.05
7		2507295	一种智能保洁设备吸尘功率自动转换装置	ZL 2012 2 0128725.5	2012.03.30	2012.11.14
8		2753490	一种智能保洁设备自动充电装置	ZL 2012 2 0202960.2	2012.05.08	2013.03.13
9		2630975	一种滚刷和自动清扫设备	ZL 2012 2 0261168.4	2012.06.05	2013.01.09
10		2947172	一种防划伤的自动清洁设备	ZL 2012 2 0568673.3	2012.01.01	2013.06.05
11		3473527	吸扫两用机器人吸尘器	ZL 2013 2 0451359.1	2013.07.09	2014.03.26
12		3340734	机器人吸尘器	ZL 2013 2 0451358.7	2013.07.29	2013.12.25
13		3421394	机器人吸尘器	ZL 2013 2 0587419.2	2013.09.24	2014.02.26
14		4289036	用于自充电机器人的充电座	ZL 2014 2 0764579.4	2012.12.08	2015.05.06
15		4237513	地面清洁机器人	ZL 2014 2 0698754.4	2014.11.19	2015.04.15
16		4237884	地面清洁机器人以及地面清洁机器人系统	ZL 2014 2 0659570.7	2014.11.05	2015.04.15
17		4237036	一种地面清洁机器人	ZL 2014 2 0698803.4	2014.11.19	2015.04.15
18		4158738	地面清洁机器人	ZL 2014 2 0407549.8	2014.07.22	2015.03.04

## 申请中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号	发文序号	申请日
1	发明专利	地面清洁机器人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201410348408.8	2014072200749080	2014.07.21
2		机器人物联网系统	201410348405.4	2014072200744380	2014.07.21
3		自主移动机器人及其控制方法	201510019373.8	2015011500677940	2015.01.14
4		地面清洁机器人	201410351513.7	2014072400228080	2014.07.22
5		地面清洁机器人物联网系统	201410487070.4	2014092300822050	2014.09.22
6		地面清洁机器人系统	201410490380.1	2014092400527750	2014.09.23
7		地面清洁机器人系统及智能家电系统	201410490350.0	2014092400545440	2014.09.23
8		家用榨油机的控制方法	201510102344.8	2015031000393520	2015.03.09
9	实用新	扫地机器人	201520026254.0	2015011500677750	2015.01.14

	型 专 利				
--	-------------	--	--	--	--

注：专利权自授权公告日起生效。发明专利的专利权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外观设计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权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公司所拥有专利技术未在公司财务报表上反映其价值，也不存在纠纷。

###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2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 权人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登记号	证书编号	开发完成 日期
1	公司	万锦机器人吸尘控制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4SR12 3115	软著登字第 0792358号	2014.06.05
2	公司	万锦机器人监控控制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4SR12 3369	软著登字第 0792612号	2014.06.05

公司拥有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4、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内，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业务资质许可情况

公司业务系智能扫地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CCC 认证即是“中国强制认证”，其英文名称为“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缩写为 CCC。CCC 认证的标志为“CCC”，是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5 号）制定的。公司已于 2013 年 11 月 12 日取得了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012010708564103)，具备在国内市场进行产品销售的资质。

CE 认证表示产品已经达到了欧盟指令规定的要求，任何国家的电子电器产品要进入欧盟、欧洲自由贸易区都必须满足欧盟相关指令的技术要求。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9 日取得了 CE-EMC (证书编号: BST10110279Y-1EC-1) 及 CE-LVD (证书编号: BST10110279Y-1SC-2)，具备在欧盟进行产品销售的资格。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资质证书及部分荣誉如下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项目名称	颁发机关	颁证时间/有效期
1	GB/T9001-2008/ISO9001: 2008	U15Q2GZ7 51377R0S	智能吸尘器的生产和服务	卡狄亚标准认证(北京)有限公司(英国卡狄亚独立认证有限公司设立认证机构)	2015.02.11-2018.02.10
2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2010708 564103	智能吸尘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11.12-2018.11.12
3	CE-EMC	BST101102 79Y-1EC-1	ROBOT VACUUM CLEANER	Shenzhen BST Technology Co.,Ltd	2010.11.19
4	CE-LVD	BST101102 79Y-1SC-2	ROBOT VACUUM CLEANER	Shenzhen BST Technology Co.,Ltd	2010.11.19
5	RoHS	BST101102 79Y-1RC-4	ROBOT VACUUM CLEANER	Shenzhen BST Technology Co.,Ltd	2010.11.19
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440 00270	——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国家税务局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3.10.21-2016.10.21
7	全国质量和服务诚信优秀企业-2014年“3.15”承诺公告证明	中检协证明(2014) SYWCN15 2号	——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2014.3.15
8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	粤高企协【2014】53号	520A+扫地机器人	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2014.12

### 3、公司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十分重视质量控制，专门设有品保部，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相关工作，并且制定了严格的生产流程图及质量检验流程图，针对各个流程的质量控制及安全生产均建立了规章制度，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公司已通过ISO9001: 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按照该标准保持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此外，公司主要产品分别通过中国CCC、欧盟CE等质量安全认证。

### 4、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建立了包括各级领导、职能部门、工程技术人员、岗位操作人员在内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对劳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生产工作层层负责。各岗位有针对性地制定安全预案及危险性预先分析，并编制了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

公司对员工进行岗位培训时，强调所用设备的性能、操作步骤、安全事项和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等培训，并进行书面或实际操作考核，在“员工培训记录”

上记录，确保生产的安全。

### 5、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以生产小家电产品为主，生产过程不存在高危险或重污染的情况，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环评批复、环评验收等资质或手续。公司的所有产品系功率为35W、电压14.4V的低电压产品。公司产品的部分组件，如电源适配器、电机、电池、PCB线路板、IC芯片等电子元器件系直接采购。公司的生产主要系塑料制品的生产、软件置入及成品调试、检验，其生产过程中不造成污染。

根据对股份公司主管环保部门的走访和股份公司提供的其他材料并经核查，股份公司近两年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没有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发生过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约为 87.24%。目前不存在固定资产的淘汰、更新、大修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报告期末，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大类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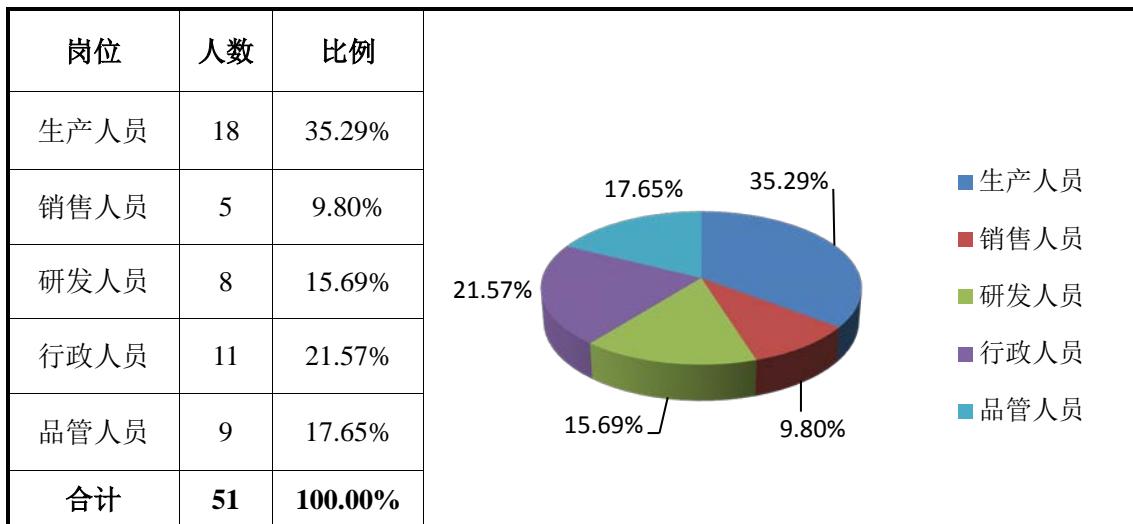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666,666.66	63,333.33	603,333.33	90.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84,318.83	11,207.92	73,110.91	86.71
其它设备	3,983,343.17	529,478.26	3,453,864.91	86.71
合计	<b>4,734,328.66</b>	<b>604,019.51</b>	<b>4,130,309.15</b>	<b>87.24</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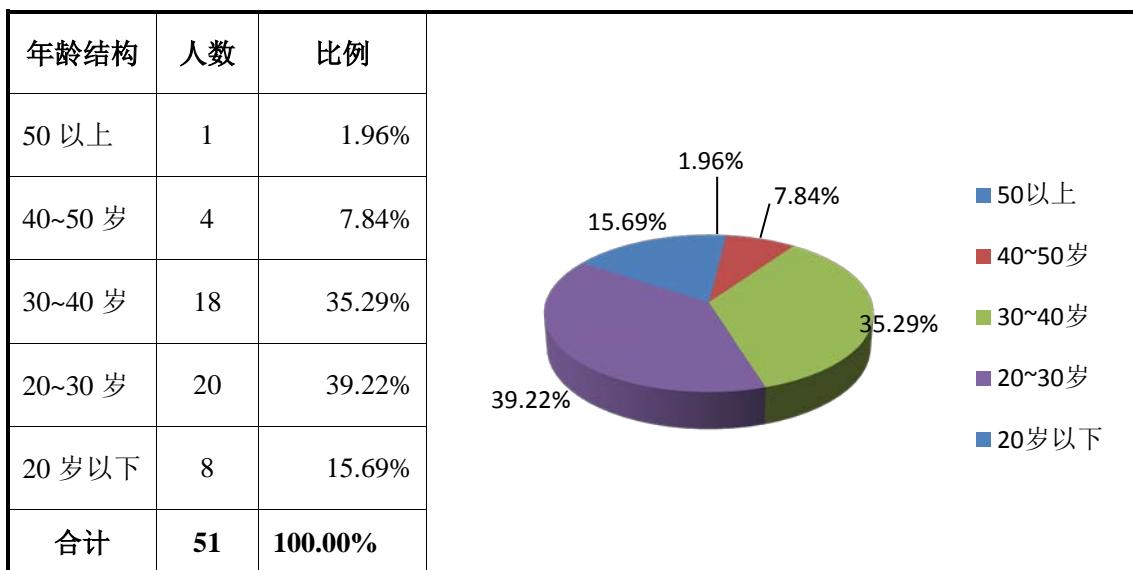
### （六）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共有 51 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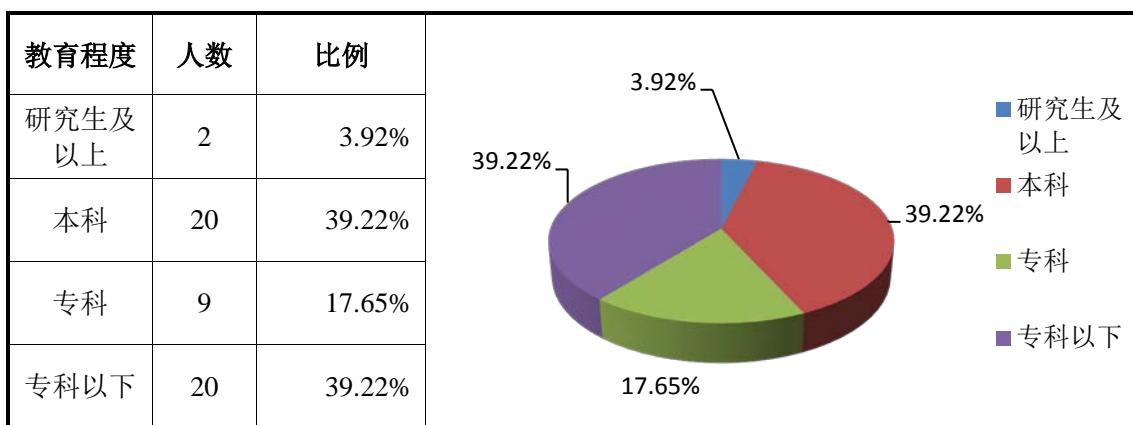
#### 1、按工作岗位划分



## 2、按年龄结构划分



## 3、按教育程度划分



合计	51	100.00%	
----	----	---------	--

####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 尚海芝, 股份公司总经理,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2) 傅廷祥, 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3) 陈叶华, 男, 1983 年 1 月出生, 高级电子工程师, 大专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2 月, 就职于广州市镇泰集团公司, 担任助理工程师一职; 2003 年 3 月至 2004 年 6 月, 就职于南海市智讯科技有限公司, 担任电子工程师一职; 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0 月, 就职于深圳金博电子有限公司, 担任开发工程师一职; 2005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2 月, 就职于香港真乐发集团公司, 担任电子工程师一职; 2007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 就职于深圳建益集团公司, 担任电子工程师一职; 2012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 就职于恒卓医疗器械电子有限公司, 担任高级电子工程师一职; 2014 年 4 月入职, 现任股份公司高级电子工程师。

(4) 洪川, 男, 1982 年 7 月出生, 高级软件工程师, 硕士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3 月至 2013 年 6 月, 就职于香港美亿达集团, 担任高级软件工程师一职; 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 就职于广州驰远电子有限公司, 担任电子软件工程师一职; 2014 年 5 月入职, 现担任股份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一职。

(5) 孙佳俭, 男, 1980 年 3 月出生, 研发主管, 专科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8 月在中山凯增电子厂任结构工程师; 2002 年 8 月至 2006 年 8 月在中山龙的集团任结构工程师; 2006 年 08 至 2008 年 12 在深圳市银星智能电器有限公司任开发部主管; 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深圳兴龙辉科技有限公司任开发七部经理; 2014 年 6 月入职, 现任股份公司开发部主管。

#### 5、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 为适应公司发展、保证研发水平, 公司于2014年加大研发投入力量, 增加新的核心技术人员。新的核心技术人员均具备资深的技术工作背景, 其资历及经验是提升公司研发技术及产品技术含量的重要保障。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尚海芝	总经理	4,685,000	78.083
傅廷祥	工程经理	10,000	0.166
陈叶华	高级电子工程师	0	0
洪川	高级软件工程师	0	0
孙佳俭	研发主管	0	0
合计		4,785,000	78.249

##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 1、按产品型号分类

单位：元

产品型号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520	5,560,241.56	43.66	5,393,749.82	83.17
699	1,759,974.23	13.82	57,303.49	0.88
899	1,651,830.47	12.97	201,635.90	3.11
760	1,241,872.95	9.75	62,627.01	0.97
770	1,083,252.59	8.51	-	-
790	471,715.46	3.70	10,499.54	0.16
750	370,582.45	2.91	331,287.90	5.11
730	136,467.41	1.07	17,123.59	0.26
999	113,038.03	0.89	-	-
330	625.64	-	-	-
838	-	-	854.70	0.01
858	-	-	126,581.20	1.95
配件	345,504.24	2.72	283,865.28	4.38
合计	<b>12,735,105.02</b>	<b>100.00</b>	<b>6,485,528.5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智能扫地机及配件的销售，其中智能扫地机销售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2014年度、2013年度销售占比分别为97.28%、

95.57%。各款智能扫地机中以 520 型号产品销售占比最高，2014 年度、2013 年度其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3.12%、43.66%，主要原因系其研发时间较早，技术成熟稳定，获有“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称号，因此获得了国内外市场的认可。2014 年度 520 款产品在销售金额趋于稳定的情况下占比呈现大幅下降的趋势，主要系公司在 2014 年为了配合市场战略的转型，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丰富产品结构，增加产品的附加价值，以更好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如 699、899、760、770 等产品在 2014 年度分别实现了 1,759,974.23 元、1,651,830.47 元、1,241,872.95 元、1,083,252.59 元的销售业绩。

## 2、按内销外销分类

单位：元

外销/内销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外销	1,505,207.87	11.82	4,825,564.28	74.41
内销	11,229,897.16	88.18	1,659,964.26	25.59
合计	<b>12,735,105.03</b>	<b>100.00</b>	<b>6,485,528.5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内外销售收入结构发生较大变化，2014 年度内销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了 9,569,932.20 元，增长幅度为 576.51%，主要原因系随着智能扫地机在国内不断被消费者认同，为了提高公司品牌市场份额以及谋取更高的利润，公司从 2014 年开始逐步将市场转向国内，从而导致内销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 3、按ODM/OBM业务模式分类

单位：元

ODM/OBM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ODM	10,918,835.92	85.74	6,485,528.54	100.00
OBM	1,816,269.11	14.26	-	-
合计	<b>12,735,105.03</b>	<b>100.00</b>	<b>6,485,528.5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以贴牌生产销售为主，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占比为 85.74%、100.00%，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仍然处于创业发展阶段，各项业务的开展均需要大量资金投入支持，虽然贴牌生产产品销售单价低于自营品牌，但是因其订单量大，回款速度相对较快，公司对产品广告宣传的投入少，能够满足公司创业阶段原始资金积累的需要。

##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为 12,735,105.03 元，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深圳市恋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2,295,212.04	18.02
北京联科双诺商贸有限公司	1,441,537.57	11.32
深圳恒众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97,536.74	10.97
东莞市加莱尼贸易有限公司	1,264,394.96	9.93
宁波市鄞州艾宁电器有限公司	1,203,492.30	9.45
<b>合计</b>	<b>7,602,173.61</b>	<b>59.69</b>

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6,485,528.54 元，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4,825,564.28	74.41
北京联科双诺商贸有限公司	546,127.79	8.42
苏州宝家丽电器有限公司	237,606.84	3.66
北京清大腾达商贸中心	145,448.71	2.24
宁波市鄞州乐居电器有限公司	136,921.36	2.11
<b>合计</b>	<b>5,891,668.98</b>	<b>90.84</b>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和2013年前五大客户占当年销售收入分别为59.69%和90.84%，2013年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占比达74.41%，2014年未出现在前五大客户列表内，主要原因系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系中介贸易公司，在2013年为本公司提供出口代理报关及退税服务，体现为2013年公司外销业务收入与一达通销售收入完全一致，金额4,825,564.28，占比74.41%。2014年，公司为降低运营成本，自行进行产品报关及退税。2014年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但占比较为平均，且均为ODM业务客户，公司对其采取“预交定金、款到发货”的回款政策，因此现金流较好，运营风险较低。此外，2014年公司调整战略方针，注重自营品牌的发展，积极搭建线上销售网络，以期在长期发展中获得更主动的地位。

综上，公司不存在对于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占有权益。

##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商及能源情况

## 1、原材料及成本情况

由于智能扫地机组件配件繁多，零部件较为复杂但单价价值不高，因此单一零部件的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比例较小，报告期内前十大零部件采购金额统计如下：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镍氢电池	1,801,056.78	1,282,685.82
电源适配器	481,765.21	297,607.40
电机	414,371.25	277,557.68
ABS 料	308,496.17	516,139.93
IC	307,658.31	297,758.73
主板	133,283.10	99,652.15
PCB 光板	98,750.65	203,618.91
海帕	65,922.99	57,832.30
贴片 MOS 管	56,361.13	68,688.77
支撑环	38,519.68	91,598.39
<b>小计</b>	<b>3,706,185.27</b>	<b>3,193,140.08</b>
占比	46.67%	68.61%
其他	3,061,621.64	1,734,586.25
占比	53.33%	31.39%
<b>合计</b>	<b>6,767,806.91</b>	<b>4,927,726.33</b>
<b>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b>	<b>85.22%</b>	<b>105.88%</b>

##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采购额为 6,767,806.91 元，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889,630.10	13.15
深圳市朗泰通电子有限公司	808,428.27	11.95
东莞市天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7,044.88	7.34
东莞市双度塑胶有限公司	373,784.19	5.52
东莞市樟木头南隆塑胶原料经营部	340,060.76	5.02
<b>合计</b>	<b>2,908,948.20</b>	<b>42.98</b>

公司 2013 年度采购额为 4,927,726.33 元，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东莞市樟木头南隆塑胶原料经营部	765,469.80	15.53
深圳市三俊电池有限公司	654,857.41	13.29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594,813.78	12.07
东莞市高益电子有限公司	337,911.88	6.86
东莞市天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1,244.79	4.69
<b>合计</b>	<b>2,584,297.66</b>	<b>52.44</b>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和2013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42.98%、52.44%，无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50%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结构与原材料结构相符，前五大采购供应商主要向公司提供镍氢电池、ABS料、电源适配器等。公司所在地东莞市周边产业配套基础较为完善，前述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价格公开透明且供应充足，公司在选择供应商上具有很好的灵活性。因此，公司不存在对上述原材料供应商形成重大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占有权益。

### 3、主要能源的采购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电费	90,811.77	83,307.58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b>1.14%</b>	<b>1.79%</b>

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系电。报告期内，公司消耗电费占比很低，主要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嵌入智能扫地机芯片上的软件研发能力及功能创新能力，部分标准化零部件均通过采购直接取得，因此对能源的消耗不多。

###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的产品生产体现为 ODM 和 OBM 两种业务模式，其中 ODM 业务模式的客户多为贸易公司或其他品牌商；OBM 则主要体现为线上平台的直接销售。同时公司产品以与中介贸易公司签订合同的模式外销至欧美、日本、印度、南非等国家。在 OBM 模式下，公司与优质客户签订框架协议进行长期合作；在 ODM 模式下，公司与各电商平台签订合作运营协议进行产品销售。公司的采购以电池、电机、塑料等电子元器件及原材料为主，公司通常寻找长期、稳定、诚信、质优的

供应商合作。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销售合同、运营合同及采购合同详见下表。

销售合同情况表

序号	销售单位	销售产品规格 型号及数量	合同价款(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740A+: 2320 台	1,126,432.96	2013.05.06	已完成
2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740A+: 1120 台	538,863.64	2013.10.06	已完成
3	东莞加莱尼贸易有限公司	770B: 500 台	315,900	2013.12.03	已完成
4	北京金福国际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3 年)	以实际订单为准	2014.04.01	履行中
5	北京联科双诺商贸有限公司	520C: 1000 台	546,463	2014.04.10	已完成
6	东莞加莱尼贸易有限公司	520: 1000 台	485,000	2014.05.20	已完成
7	光荣电业(东莞)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5 年)	以实际订单为准	2014.06.01	履行中
8	深圳市恋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899 金尊版: 120 台 899: 180 台 699: 200 台	352,500	2014.11.01	已完成
9	深圳恒众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99B: 280 台 520A+: 240 台 配件(主毛刷): 200 套	257,436	2015.01.05	已完成
10	Healthy World Lifestyle Sdn Bhd	790: 1108 台	\$ 120, 960	2015.02.10	已完成
11	宁波市鄞州艾宁电器有限公司	680: 500 台	220, 000	2015.03.30	已完成

## 主要运营合同情况表

序号	运营合作方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服务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1	浙江天猫网络有限公司、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天猫服务协议	天猫提供网络信息服务、二级域名服务、商业推广服务等	服务自开通起 -2013.12.31 已续约2年	履行中
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协议	京东自营平台提供产品	2014.05.14- 2015.05.14	履行中
3	上海和丰永讯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京东众筹商铺服务协议	京东众筹店铺入驻商家服务协议	2014.12.9	履行中
4	江苏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苏宁易购政企会员章程	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	服务自开通起至今	履行中
5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国际站《中国供应商服务合同》	提供供应商投放网址服务及推广增值服务	2014.11.11- 2015.11.11	履行中
6	中移（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缔奇智能设备物联网云平台接入项目服务合同	缔奇智能设备物联网云平台接入项目	2015.05.11- 2025.05.10	履行中

## 车辆转让合同

序号	转让方	转让内容	合同价款(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尚海芝	梅赛德斯-奔驰 BJ7182VXL 牌小型轿车； 比亚迪 QCJ7150A5 牌小型轿车	350,000	2015.3.20	履行中

## 采购合同情况表

序号	采购单位	采购产品规格型号及数量	合同价款(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1500MAH: 1000 个 2500MAH: 500 个 1200MAH: 500 个	115,250	2013.10.24	已完成
2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1200MAH: 500 个 1500MAH: 1000 个 2500MAH: 1000 个	163,250	2013.11.14	已完成

序号	采购单位	采购产品规格型号及数量	合同价款(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3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2500MAH: 2000 个 1500MAH: 1500 个 1800MAH: 1500 个	358,950	2014.01.10	已完成
4	东莞市联固电子有限公司	100-240V: 5000 个	110,000	2014.02.11	已完成
5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1500MAH: 2000 个 2500MAH: 2000 个	282,000	2014.02.15	已完成
6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2500MAH: 4000 个 1200MAH: 500 个	382,250	2014.03.18	已完成
7	东莞市天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毛刷 7500rpm: 18000 风扇 13000rpm: 10000 轮子 7500rpm: 20000	183,700	2014.03.29	已完成
8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2500MAH: 2000 个 1500MAH: 2000 个	282,000	2014.05.16	已完成
9	深圳市朗泰通电子有限公司	2500MAH: 1500 个 1500MAH: 1000 个 1800MAH: 1000 个	229,250	2014.06.09	已完成
10	东莞市天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毛刷 7500rpm: 20000 个 轮子 7500rpm: 12000 个	116,800	2014.06.16	已完成
11	深圳市朗泰通电子有限公司	2500MAH: 2000 个 1800MAH: 1000 个 1500MAH: 2000 个 1200MAH: 500 个	338,900	2014.06.21	已完成
12	深圳市朗泰通电子有限公司	2500MAH: 2000 个 1800MAH: 1000 个 1500MAH: 2000 个	317,800	2014.06.21	已完成
13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2500MAH: 1000 个	110,000	2014.07.25	已完成
14	深圳市朗泰通电子有限公司	1800MAH: 2000 个 1500MAH: 2000 个	213,400	2014.11.05	已完成

序号	采购单位	采购产品规格型号及数量	合同价款(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5	深圳市朗泰通电子有限公司	2500MAH: 2500 个 1500MAH: 2000 个	299, 650	2015.02.07	已完成
16	深圳市朗泰通电子有限公司	2500MAH: 2500 个	204, 250	2015.03.30	已完成

## 五、商业模式

公司秉承“开拓创新、品质卓越、信誉至上”的经营宗旨，系国内较少数集智能扫地机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重视产品的技术研发及功能创新，根据市场需求甚至提前发掘客户需求而不断更新改进生产工艺，以期在市场竞争中获取更高市场份额。公司主要通过销售智能扫地机实现公司收入，此外还通过提供部分配件获得额外利润。公司针对国外市场和国内市场采取不一样的销售模式，在国外市场公司采取 ODM 和 OBM 并行的业务模式；在国内市场公司发展自主品牌意识强烈，将逐步降低 ODM 业务占比，加大自主品牌的销售力度。

**销售模式：**按照销售市场的特点，公司针对国外市场和国内市场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

在国外市场，公司采取 ODM 和 OBM 并行的业务模式。在西欧、日韩等发达经济和地区，智能扫地机的市场已具有一定规模，在市场上存在具有知名度的品牌公司，因此公司以 ODM 业务为主要销售模式；在印度、俄罗斯、南非等国家，智能小家电市场尚处于初创期，消费者对品牌认知度较弱，因此公司以销售自主品牌产品为主要模式。在外销中，公司采取自行对接国外客户及经销商，通过中介贸易公司代理报关及退税的方式将产品销往国外。

在国内市场，公司发展自主品牌的意识强烈，近年逐渐降低 ODM 业务占比，加大自主品牌的推广力度，提高自主品牌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销售自主品牌产品主要以线上网络销售为主，包括入驻平台电商模式（如淘宝天猫、京东 POP、苏宁易购等）及电商直销模式（如京东自营、京东众筹等）。此外，公司发生少量的礼品销售，系指企事业单位或客户公司采购公司产品作为馈赠礼品或营销活动礼品。

采购模式：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及电源适配器、电机、电池、PCB 线路板、IC 芯片等电子元器件，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与定量订货相结合的采购模式。针对非标准化及精细零部件，公司为降低生产边际成本及往来成本采取定量采购模式；部分标准化零部件如电源适配器、电机、芯片等采取以销定产的采购模式。公司经过较长时间业务及合作的积累，每种原材料及零部件选取二家以上质优、稳定、售后服务及时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因原材料及零部件市场较为饱和，竞争激烈，公司具有广泛的选择范围。

生产模式：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由 PMC 部按照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计划，进行生产及产品检验。公司所属细分行业尚处于幼稚期，行业尚未形成规模化及标准化生产，且产品的组建配件繁多，物料复杂，精细化程度较高，为最大限度发挥公司自有资源和技术的优势，合理利用外部资源的比较优势，公司所有产品的塑料制品生产、软件置入、总装、品管、调试、检验均自主完成，部分零部件委托外协加工。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的零部件主要系毛刷、硅橡胶制品及五金等零部件。

## 六、行业概况

### （一）行业概述

#### 1、行业分类

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家用电力器具制造”行业（C385），细分行业属于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制造；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 制造业”中的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家用电力器具制造”行业（C385），细分行业属于“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制造”（C3855）；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3）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中 “（13111013）家用器具与特殊消费品”行业。

#### 2、行业监管体制和主管部门

公司行业划分隶属于家电行业，细分行业隶属于小家电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国家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国务院的组成部门，是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调控部门。中国家用电器协会（CHEAA）是家电行业自律性组织，作为

目前家电行业唯一的全国性组织，中国家用电器协会由国内生产家用电器企业及其相关的企事业单位组成，是经国家民政部门核准登记注册的社会团体法人。目前协会主要负责企业与政府的沟通，协助编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和经济技术政策，参与制定和修订行业的产品标准，推动行业对外交流等。政府部门对该行业的管理仅限于宏观管理，行业基本遵循市场化的管理模式，中国家用电器协会承担部分行业管理的职能。

### 3、国家相关主要政策

家电行业为拉动国家工业增长的重要力量。国家产业政策鼓励企业做大做强，支持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政府通过制定安全、环保、节能、质量体系认证、产品安全认证等相关政策来规范生产，维护消费者权益，保障行业的健康发展。

2006年6月，国家“十一五”规划提出：“鼓励家用电器、塑料制品和皮革及其他轻工行业开发新产品，提高技术含量和质量”；“按照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要求，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中心环节，继续发挥劳动密集型产业的竞争优势，调整优化产品结构、企业组织结构和产业布局，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和综合竞争力，促进工业由大变强。”

2006年6月，广东省“十一五”规划中，也提出家电行业要逐步提高技术产品比重，向国际化发展，做大做强成为知名品牌企业集团；“珠江三角洲产业布局一体化规划”中，提出重点构建“一带一基地”的空间布局，促进专业化分工和产业链延伸，打造全球制造中心、设计中心和营销中心。在规划中，鼓励企业以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为导向，整合国内外智力和技术资源，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突破核心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强化工业设计，多元化开拓国际市场，培育世界级品牌，促进产业从跟随发展向引领发展转变。重点发展智能网络和3C融合家电产品，智能和节能环保型空调、电冰箱、洗衣机、微波炉、热水器以及新型小家电，打造全球家电设计中心、制造中心和营销中心。

2009年12月15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了关于加快我国家用电器行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快实施技术改造，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优化产业结构，推进自主品牌建设，提高国际竞争力，推动家电行业的转型升级。

2011年3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建立扩大消费需求的长效机制”，“把扩大消费需求作为扩大内需的战略重点”，“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改善居民消费预期，促进消费结构升级，进一步释放城乡居民消费潜力，逐步使我国国内市场总体规模位居世界前列”；“加快构建资源节约、环境

友好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保持现有出口竞争优势，加快培育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竞争力的新优势。提升劳动密集型出口产品质量和档次，扩大机电产品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促进了小家电产品的消费。

2011年5月，家电行业“十二五”规划，提出了大力发展新兴家电产品，创造新的需求以及积极推广与开发小家电产品的要求。龙头企业要向国际化大型家电企业目标迈进，着重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整合产业链资源，发挥表率作用，带动行业发展；中小企业要走“专、精、特、新”的路子，着重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质量，提高管理水平。

2012年7月，《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开发机器人、感知系统、智能仪表等典型的智能测控装置和部件并实现产业化。到2020年，建立完善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体系，产业销售收入超过3万亿元。

2015年3月，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实施高端装备、信息网络、集成电路、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航空发动机、燃气轮船等重大项目，把一批新型产业培育成主导产业；要实施‘中国制造2025’，加快从制造大国转向制造强国”；“制定‘互联网+’行动计划，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结合”。

## （二）行业基本情况

按照人民日常对家电产品的消费习惯，家用电器可以按照产品体积分为大型家电产品和小型家电产品。小型家电产品指除彩电、冰箱、空调、洗衣机等之外体积较小的家电产品，应用于消费者家居生活的各个方面。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扫地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所属行业从广义上属于小家电行业；根据产品用途分类，公司产品细分行业隶属于家居清洁电器具制造；公司产品带有智能化、自动化等智能特性，兼具智能小家电特性。智能扫地机行业尚处于幼稚期，发展时日尚浅，但其带有明显的小家电行业性质，因此我们以小家电的发展态势及未来展望为分析切入点，并结合智能扫地机的发展现状、市场规模及主要企业，全面分析其发展趋势及前景。

小家电是提升人们生活品质的家电产品，也是品质生活的保障。按照小家电的使用功能，通常可以划分为三大类：（1）厨房小家电，如豆浆机、电热水壶、微波炉、电压力锅等；（2）家居小家电，如电风扇、吸尘器、加湿器、饮水机等；（3）个人生活小家电产品，如电吹风、电动牙刷、电子美容仪等。不同于大家电产品品类相对固定的特征，小家电品种繁多，并且随着人们新消费需求的出现，

不断有新的小家电产品涌现。

## 1、全球小家电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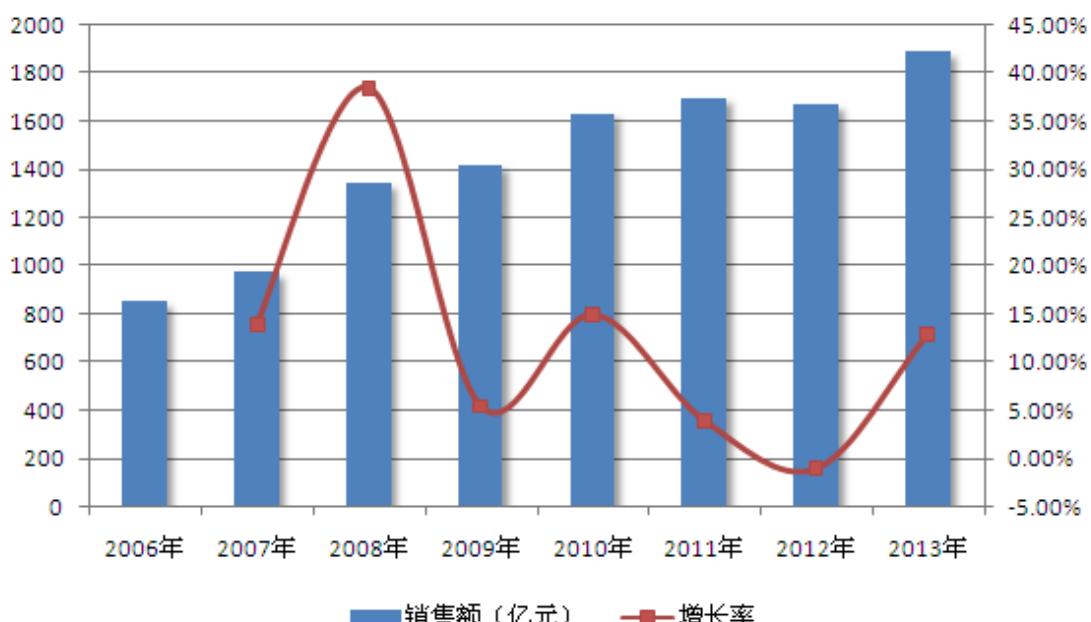
小家电属于生活消费品，其研发、设计、消费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他们引领着行业发展的潮流。历史上，法国、德国、意大利和美国曾经是小家电的制造基地。随着经济全球化和国际化分工的日益深化，欧美顶级品牌商将主要精力集中于市场调研、产品设计和品牌影响，逐步将开发、制造、物流等向劳动力优势的国家转移，东亚承接了全区小家电产业。近些年，随着中国小家电技术水平的提高，开始担负起小家电研发和设计功能，竞争优势进一步突显，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重要的小家电生产基地。

## 2、国内小家电市场概况

### （1）小家电市场规模稳步扩展

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尤其是在电商爆发式增长的助力下，中国的小家电市场出现繁荣局面。2006-2013年，国内小家电市场规模从2006年的853亿元增长到2013年的1890亿，平均年复合增长率约12%。2012年受宏观环境不利影响，国内家电市场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其中白色家电销售额下滑8%，黑色家电销售额下滑9.2%，而小家电明显优于上述两者，销售小幅度下滑1%。但在2013年，随着经济形势的好转，小家电增长明显。

2006-2013年中国小家电市场销售额及增长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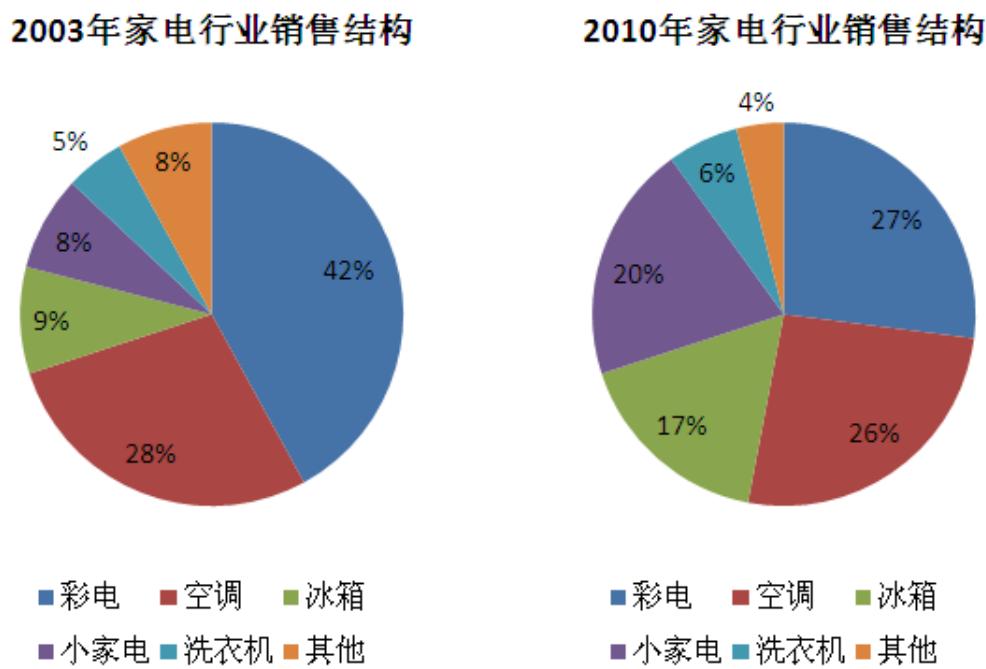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怡康

### （2）小家电市场占家电整体市场份额不断提升

从 Wind 数据统计显示，相比较 2003 年家电行业销售结构，2010 年小家电销售占比达 20%，比 2003 年占比提升了 12 个百分点。一方面，传统的白色家电和黑色家电因生命周期较长，家庭持有饱和度较高，销售结构占比呈现下滑趋势。另一方面由于符合中国人消费及生活习惯的小家电品类不断扩大，为较低水平的居民小家电持有量提供了可大幅提升的基础。小家电的生命周期从数月到数年不等，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传统家电频繁，消费者对小家电产品有持续的换购需求。因此，预计未来小家电市场占比将持续提升。

2003 年与 2010 年家电行业销售结构比较



数据来源：Wind 数据（统计含产品内销及外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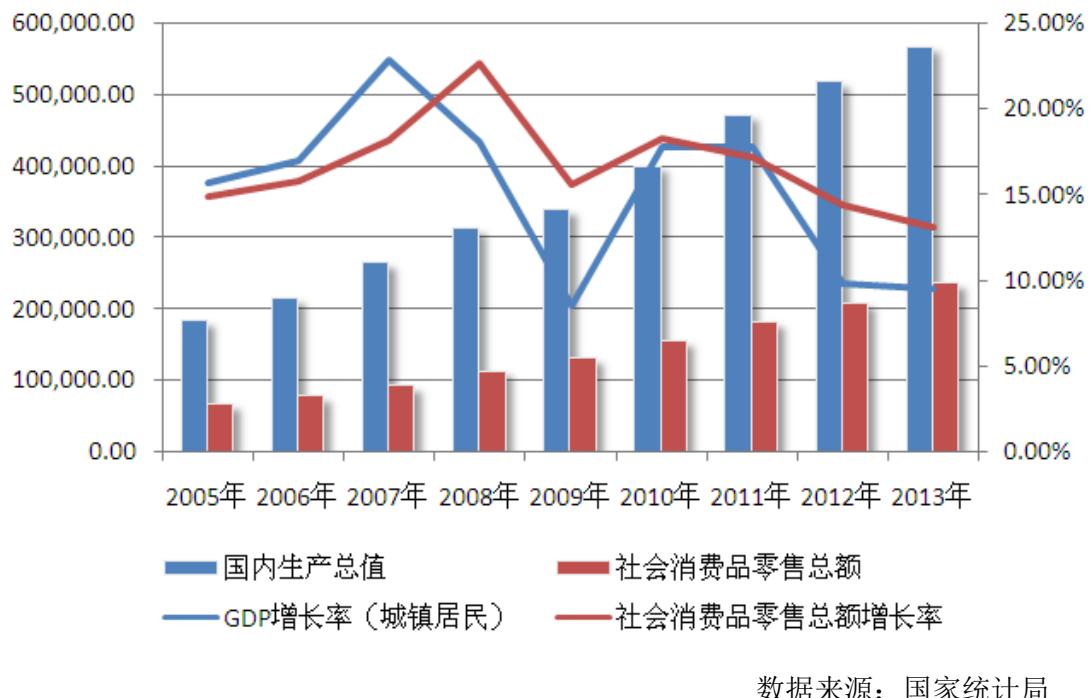
### （3）小家电市场需求潜力巨大

①国民经济增长和人们生活水平提高带动小家电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国内生产总值（GDP）从 2005 年的 18.32 万亿元增长到 2013 年 56.61 万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 2005 年的 6.72 万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23.78 万亿元。与此同时，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 2005 年的 10493 元和 3255 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26955 元和 8896 元。小家电可以明显提升居民生活品质，具有较为明显的消费升级属性。伴随着经济的高速增长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小家电购买费用占家庭支出的比重不断下降，消费者愿意花费也能够承担更高的价格购买消费升级属性明显的小家电产品。因此在未来 5-10 年中，伴随着经济发展及居民消费能力提升，国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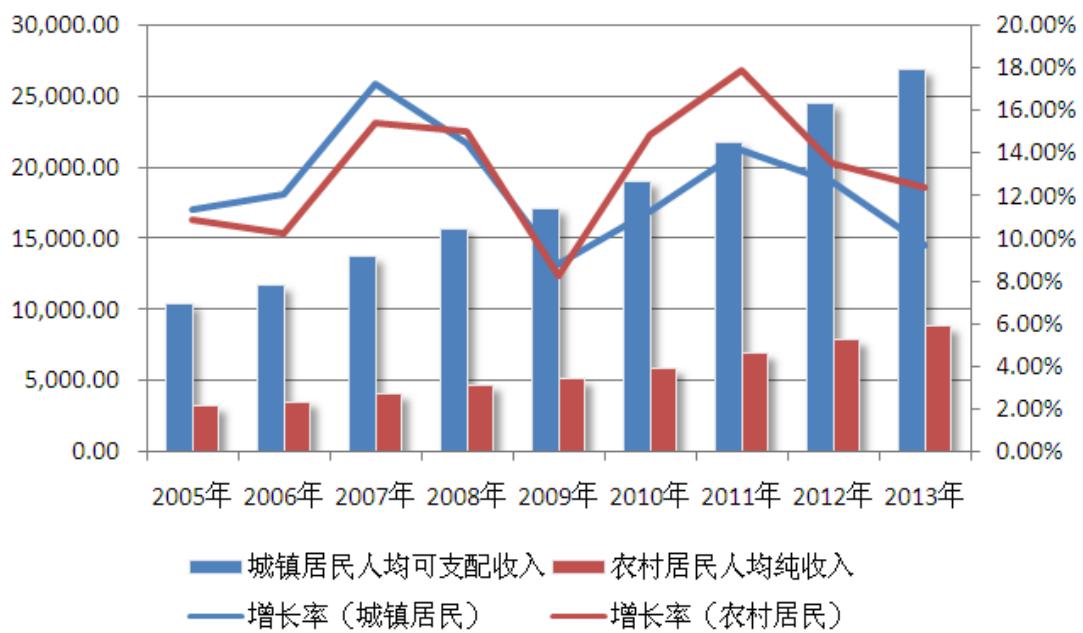
小家电市场需求将持续增加。

2005 年-2013 年国内生产总值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情况（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5 年-2013 年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收入情况（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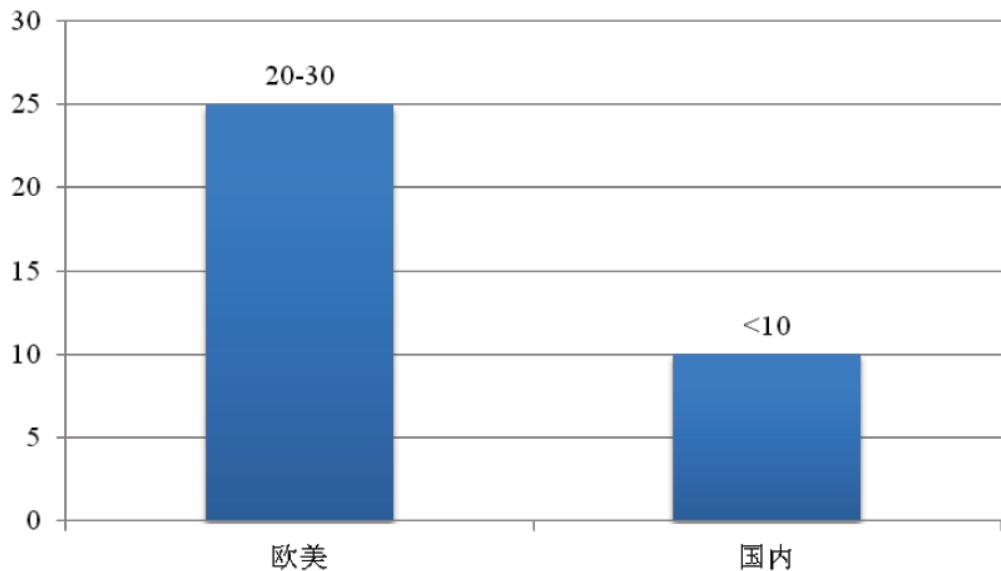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②中国小家电普及率较低，发展潜力巨大

我国城镇家庭小家电普及程度与发达国家差距较大。欧美国家市场上小家电品种约为 200 种，中国尚不到 100 种；发达国家平均每户家庭拥有小家电约 20-30

台左右，我国大中城市家庭平均每户拥有的小家电不到 10 台。因此，从普及程度看，我国小家电市场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

欧美与国内家庭小家电拥有量



### ③适合中国消费及生活习惯的小家电品类扩张将促进市场需求上涨

小家电的发展源自西方发达国家，早些年的企业侧重于西式小家电的生产外销。欧美国家小家电品类与当地的生活习惯尤其是烹饪习惯有关，而中国人习惯于将食物进行烹炸煮炖，其操作过程难以用简单功能的小家电进行替代。然而，随着都市快节奏的生活逐渐改变中国人民的消费及生活习惯，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开始接受烤面包机、榨汁机、咖啡机、洗碗机等带有西式特色的小家电。另一方面，企业开始重视中国消费者的小家电需求，在研发及创新上不断增加带有中国特色的小家电品类，如豆浆机、空气净化器、净水器、榨油机等。因此，中国生活习惯的改变及带有中国特色的小家电品类扩张将进一步促进小家电市场份额的提升。

## 3、小家电行业发展趋势

### (1) 带有高科技含量的技术创新产品将是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

在小家电行业发展之初，同类型产品的同质度较高，企业主要以价格战的方式抢占市场份额。但近年来，随着产业升级和市场扩张，企业开始意识到产品创新的重要性，在发展过程中，注重市场细分和产品细节，不断在各自领域进行技术创新和升级，产品品类不断丰富并趋向智能化。小家电产品由传统路线向创新化路线迈进。如智能扫地机，可以根据自动感应系统，按照指定的程序自动进行清洁；或连接手机 APP，智能掌控家中空调、冰箱情况及监视家中的动态等一系列智能化功能。企业通过深挖掘消费需求，通过提升产品的功能性和舒适性提升自身

的市场份额，而技术创新则是企业最为重要的实现手段。

#### （2）一体化需求整合趋势

随着年轻一代消费者成为家电市场的主要力量，以及消费者对健康的关注和对追求更高生活品质的观点普及，消费者在注重产品的功能性和便捷性之外，造型时尚美观、健康环保、绿色节能等要素也越来越被消费者重视。根据《2012 年度中国小家电市场消费者调查报告》的调查数据显示，消费者购买小家电的动机，除了最主要的“使用方便、快捷”、“体现生活品质”和“时尚”也是消费者选购时所考虑的重要因素。

#### （3）电商成为小家电销售首选渠道

与大家电的销售渠道不同的是，当前小家电行业中大多数是中小企业，品牌集中度相对较低，而家电连锁卖场、自营店等销售渠道进入门槛相对较高，企业承受能力有限。由于小家电产品售价适中，更新换代较频繁，体积小便于物流等特性，线上销售渠道迅速崛起成为小家电销售的首选渠道。对于消费者而言，线上平台价格优势明显，2013 年线上市场较之线下市场，平均价差达 15%-20%，在双 11、双 12 等特殊促销旺季，热销单品的平均价差更高。价格优势吸引消费者选择线上平台购买小家电产品。

根据《2013 年度家庭市场整体及细分品类研究报告》的数据显示，2013 年国内线下市场的家电销售规模由 2012 年的 10610 亿元增长到今年的 11292 亿元，增长了 682 亿元，增幅为 6%；而电商线上的家电销售规模增速明显，由 2012 年 399 亿元增长到今年的 716 亿元，增幅为 79%，家电线上市场占整体的比例也由去年的 3.6% 提升到 6.0%，各品牌纷纷依托电商平台，推进终端建设，以网络经销制和网络直营相集合，不断拓展线上销售的延展性。

#### （4）市场将从分散乱到集中有序

小家电市场品类繁多，从小家电整体市场来看，集中度很低。而从单个小家电产品来看，少数品类的集中度又很高，如豆浆机的市场份额主要集中于九阳、美的；炊具的市场份额主要集中于苏泊尔、爱仕达等。但是大多数小家电品类的集中度很低、整个市场呈现诸侯割据的状态，尚未形成大整块市场的寡头格局。未来随着家电向智能化、人性化、科技化的趋势发展，市场秩序的整顿、具有产品设计、生产、销售等快速反应的优质企业有望获取更大的市场份额。

### 4、智能扫地机的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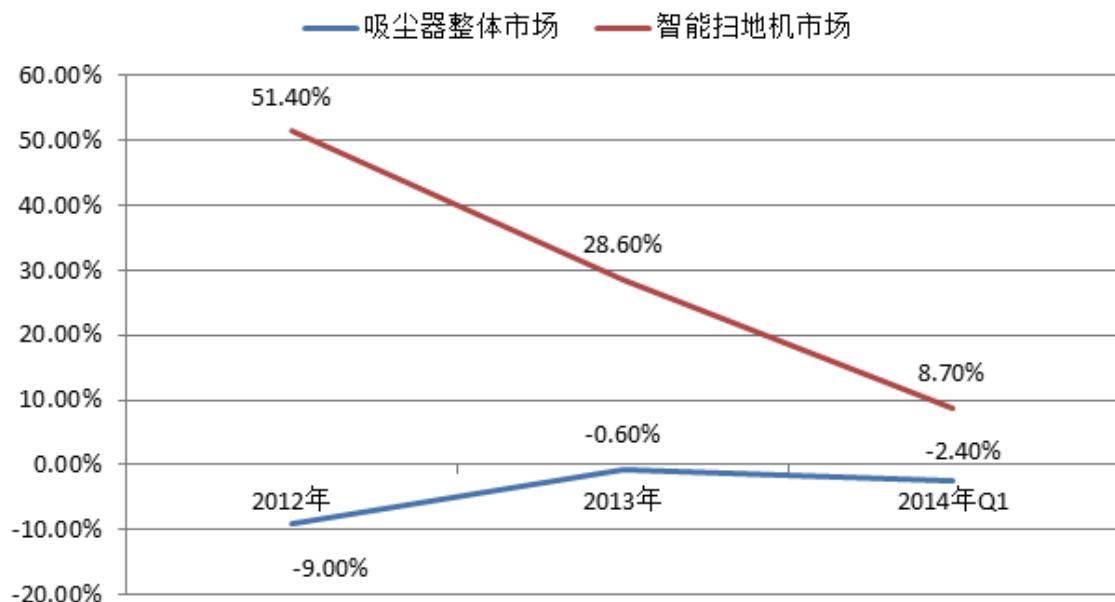
### （1）简介及发展阶段

随着人们生活节奏的加快，生活品质的提高，对吸尘器的性能、操作有了更高的要求，具备智能化及自动化功能的家用电器成为人们的首选。智能扫地机在此时应运而生，他突破了传统吸尘器的外型与操作方式，体积小巧，内置高智能芯片，其凭借充分计算清扫区域的面积以及障碍物区域，配合预定清洁功能，自动调节清扫路线，自动侦测地面情形，自动调整转速及吸力，自动返回充电等一系列自动化智能化功能成为近年小家电行业中增长最快的产品之一。

### （2）智能扫地机的高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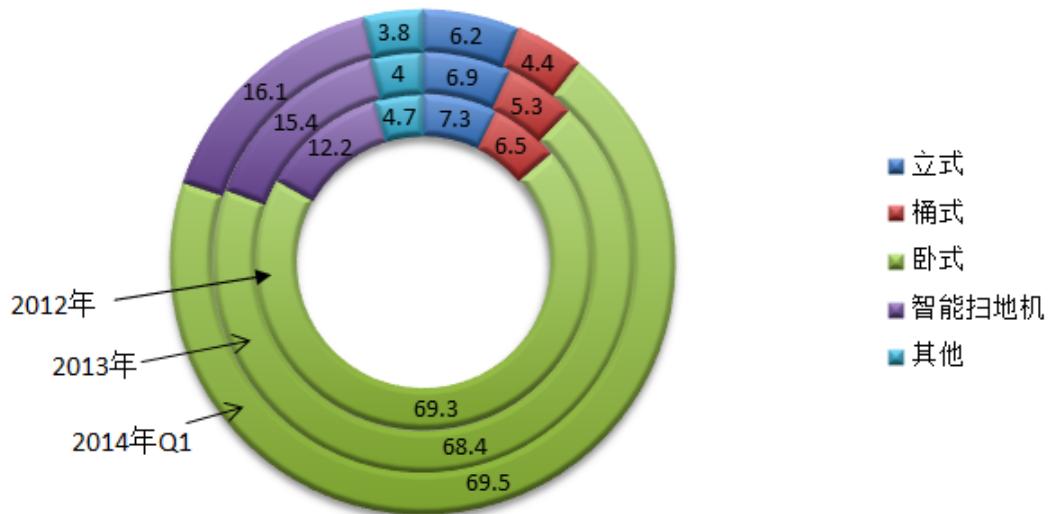
近两年智能扫地机市场呈现出发展初期的爆发性成长态势。中怡康（CMM）检测数据显示，近年受国内整体经济增长放缓、房地产持续调控等因素影响，中国吸尘器整体市场在 2012 年经历最低谷期，零售额同比下降 9.0%，2013 年渐渐回暖，零售额下降趋势放缓至 0.6%，2014 年第一季度累计零售额同比虽有下滑 2.4%，但行业复苏系吸尘器市场的大趋势。智能扫地机凭借高智能化、自动化、无需人工操作及监督等优势，迅速占领吸尘器市场，并有逐步扩大市场关注度的趋势。在吸尘器行业整体最艰难的时期，智能扫地机行业逆势而上，2012 年至 2014 年第一季度，智能扫地机零售额在吸尘器市场占比从 12.2%逐步提升至 16.1%，成为期内唯一持续增长的吸尘器品类。2012 年智能扫地机零售额同比增长达到 51.4%，随之增长速度放缓，2013 年和 2014 年第一季度增长 28.6% 和 8.7%。2013 年，智能扫地机的零售量市场份额还不到 6%，但零售额占比已达到 15% 以上，其强劲的增长态势已预示了其未来的一片成长蓝海。

中国吸尘器市场规模走势（零售额同比）



数据来源：北京中怡康时代市场研究有限公司零售检测

中国吸尘器市场零售额份额分规格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北京中怡康时代市场研究有限公司零售检测

### (3) 未来发展前景

随着国内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市场销售的智能扫地机也逐步的进入国内市场，并且逐步的被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所接受，智能扫地机将在不久的将来像白色家电一样成为每个家庭必不可少的清洁帮手。产品也会由现在的初级智能向着更高程度的智能化程度发展，逐步的取代人工清洁。

智能扫地机市场属于新兴产品市场，品牌排序还未稳定，后进入品牌仍有巨大

的成长空间。随着智能扫地机被更多人看好，将会有更多的传统家电企业和互联网跨界企业涉足。随着技术资源在该领域的集聚，智能扫地机目前存在的清扫路线规划、智能跨越障碍物、噪音大等细节难题将会被更快解决，从而推动智能扫地机由初级智能向更高程度的智能化发展。

与此同时，智能扫地机在向更高程度智能化方向发展的同时，其应用场景及范围也将进一步扩大。目前，智能扫地机主要应用于家庭，随着技术的成熟和产品的普及，未来其将进一步发展至酒店、宾馆、办公室、咖啡厅、学校、实验室等不同场所，市场范围将更进一步扩大。

## 5、行业的市场竞争情况及主要企业

目前，在全球智能扫地机市场中，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与中国呈现不同的发展阶段。自 2002 年世界第一台扫地机面世至今，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的智能扫地机行业已经历了 10 余年的发展，其市场已基本形成了品牌割据局面，以 iRobot、LG、三星电子等一线品牌主导市场。国内智能扫地机市场始于 2006 年，并在 2010 年进入快速发展期，现在仍处于行业发展初期。国内品牌自发展初期至今，在技术、外观及功能各方面以模仿国外品牌为主，自主创新相对较少。巨大的市场潜力，可模仿的国外成熟产品以及较高的利润导致国内各品牌企业大批涌现，争夺几乎空白的市场份额。在国内智能扫地机市场，现有品牌约 40 余种，但大多数产品系寻找生产商进行贴牌销售。市场内具备研发、生产、销售、售后等综合实力的生产企业不足 30%。公司虽起步较晚，但注重研发及创新，系拥有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综合实力优势较为明显。公司在成立之初以 ODM 为主要业务模式，在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之后积极发展自主品牌，争夺市场份额。目前，国内呈现高端市场以国外品牌为主导，国内品牌争夺中低端市场份额的总体竞争态势。下表列示了国内及国外智能扫地机市场部分主要企业。

国内智能扫地机市场部分主要企业	
科沃斯电器有限公司	科沃斯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主要致力于家庭服务机器人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北京东森兰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创造了互联网小家电品牌“小狗电器”，致力于家庭清洁类小家电细分领域。公司专注于线上销售渠道，目前已全面入驻京东、唯品会、苏宁、国美、卓越、当当等各大主流电商平台。

深圳市银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5 月, 是银星集团旗下的一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专业从事于家庭服务机器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致力于推广银星智能自主品牌, 银星智能清洁机器人产品, 其产品主要销往海外市场。
北京利而普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创立“福玛特-MART”品牌, 其专注于线下销售网络, 产品已遍布全国 30 多大中城市百货、电器城及连锁超市。

国外智能扫地机市场部分主要企业	
美国 iRobot 公司 (iRobot)	美国 iRobot 公司(达斯达克股票代码 IRBT), 于 1990 年由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教授罗德尼·布鲁克斯、科林·安格尔和海伦·格雷纳创立, 为全球知名 MIT 计算器科学与人工智能实验室技术转移及投资成立的机器人产品与技术专业研发公司。公司主营家用、军事以及远程机器人。
Lucky Goldstars (LG)	韩国 LG 集团于 1947 年成立于韩国首尔, 位于首尔市永登浦区汝矣岛洞 20 号。是领导世界产业发展的国际性企业集团。LG 集团目前在 171 个国家与地区建立了 300 多家海外办事机构。, LG 集团系集于化学、能源、电气、电子产业的韩国龙头企业, 在智能扫地机领域亦拥有核心竞争优势。
三星电子 (Samsung)	三星电子是韩国最大的电子工业企业, 同时也是三星集团旗下最大的子公司。家电领域系三星电子的重要领域, 其在设计及创新方面拥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三星电子一方面赋予消费者高档品牌的形象, 另一方面在新兴市场采取符合当地生活文化的个性化技术战略。

### (三)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研发及技术壁垒

随着消费者对改善家居环境, 提升生活品质的要求日益重视, 以及国家对产品安全、质量和节能等方面的标准不断提升, 市场对小家电行业产品在安全、环保、智能化、自动化、高端化等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在智能扫地机行业, 自动检测、防止掉落、障碍墙、自动充电等先进技术被主流厂商广泛采用, 推动了企业产品技术含量的不断提高。同时, 智能扫地机行业整体具有工艺技术更新快、

产品更新换代快的特点。另外，近年伴随着移动平台及物联网的蓬勃发展，智能扫地机在满足清洁的基本使用功能的基础上，更被赋予了对接互联网，智能家居一体化等更高更先进的技术要求。行业的上述发展特征要求企业拥有扎实先进的技术水平，把握产业发展趋势，不断应用新技术、推出新产品以适应市场的飞速发展。为在竞争中保持优势，企业的研发和技术实力至关重要。因此，对于研发水平不足的新进企业而言，本行业具有较高的研发及技术壁垒。

## 2、创新及设计能力壁垒

智能扫地机作为近年兴起的清洁类小家电，其智能、时尚、新潮的消费属性明显。在行业内调查数据显示，除却其应具备的智能化清洁功能之外，客户和消费者同时也极为注重产品的款式、外观和功能设计，针对不同消费群体的消费需求、审美观念和消费习惯，需要设计不同的款式和功能的产品。建设研发设计团队、获取外观设计经验，把握国内外市场需求信息、开发市场热点及挖掘前瞻性功能需求均需要经历较长的积累过程。因此，对于行业的潜在进入者而言，研发设计能力成为一个重要的障碍。

## 3、组织生产能力壁垒

智能扫地机的发展尚处于发展早期，产品尚未形成规模化及标准化的生产制造，行业内企业需要对部分组件进行个性化定制，进行非标零部件的生产。且智能扫地机具备智能及自动化功能，零部件繁多，物料复杂，精细化程度较高，企业需要在发挥公司自身制造能力的基础上，合理利用外部资源的比较优势，因此对企业的生产能力及协调能力有一定的要求。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完成生产线的搭建并形成生产规模，因此存在一定的组织生产能力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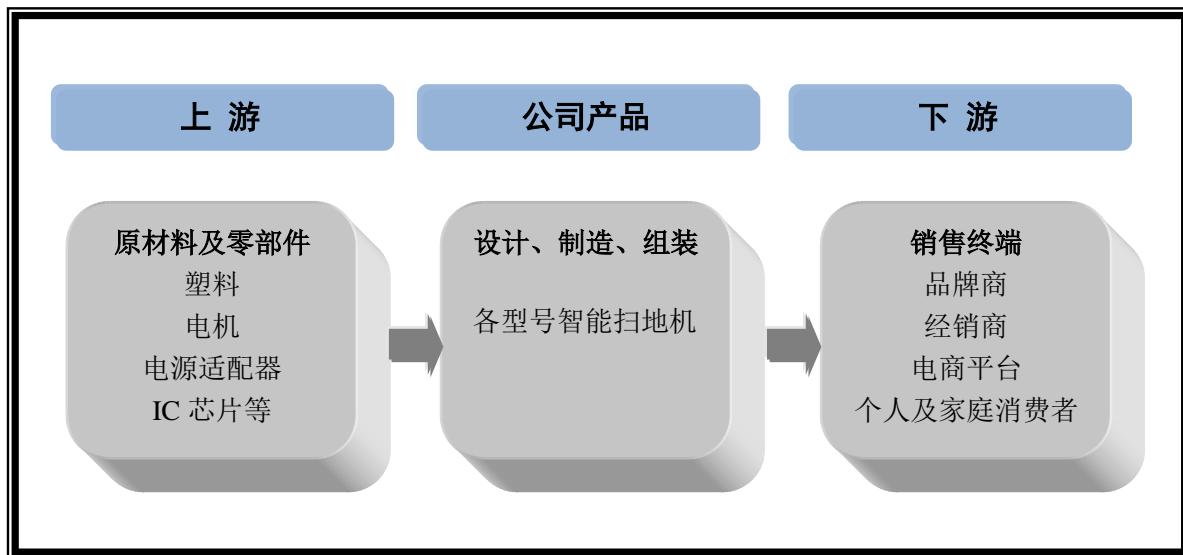
## 4、品牌效应壁垒

智能扫地机行业尚处在市场的早期竞争阶段，国内市场还未形成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品牌企业。但从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而言，经历过产品的“尝鲜期”后，消费者对于产品的功能设计、品质、售后服务等将逐渐重视，从而消费的品牌倾向将越来越明显。同时，行业知名品牌的建立是企业产品质量、品牌文化、研发力量、工艺技术、管理服务和市场营销等诸多方面因素的综合体现，需要企业长期建设、经营和积累，新进企业短期内难以形成品牌影响力。

## （四）与行业上下游关系

公司所属行业的上游主要为塑料、电机、电子元器件、IC 芯片、电源适配器

等行业，这些行业均为完全竞争行业，其价格相对稳定，供应充分，对行业发展较为有利。下游为品牌商、零售商、电商平台等销售渠道和个人、家庭等最终消费者。



公司产品的零部件较多，其行业的上游主要包括塑料等原材料以及电子元器件、电机、电源适配器等零配件。原材料及零配件市场均为完全竞争市场，价格较为稳定，供应充分，采购便捷。

国内智能扫地机行业有 OEM、ODM 和 OBM 三种经营模式，其中 OEM 和 ODM 经营模式系为国内外品牌进行贴牌生产，其主要下游对象为各品牌商。OBM 经营模式主要系自主品牌产品的销售，其下游为经销商、零售商、电商平台等各级销售渠道；以及产品的最终消费者。近年来，经销商、零售终端等销售渠道的发展趋势渐缓，而电商平台的蓬勃发展为智能扫地机行业提供了广阔的销售市场平台。总体而言，受国家发展经济、扩大需求、鼓励消费等政策的影响，电商平台的蓬勃发展，多元化的销售渠道的建立都为智能扫地机的销售提供了有利条件。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产业政策的有利支持

2006 年 6 月，国家“十一五”规划提出：“鼓励家用电器、塑料制品和皮革及其他轻工行业开发新产品，提高技术含量和质量”；“按照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要求，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中心环节，继续发挥劳动密集型产业的竞争优势，调整优化产品结构、企业组织结构和产业布局，提

升整体技术水平和综合竞争力，促进工业由大变强。”

2006年6月，广东省“十一五”规划中，也提出家电行业要逐步提高技术产品比重，向国际化发展，做大做强成为知名品牌企业集团；“珠江三角洲产业布局一体化规划”中，提出重点构建“一带一基地”的空间布局，促进专业化分工和产业链延伸，打造全球制造中心、设计中心和营销中心。在规划中，鼓励企业以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为导向，整合国内外智力和技术资源，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突破核心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强化工业设计，多元化开拓国际市场，培育世界级品牌，促进产业从跟随发展向引领发展转变。重点发展智能网络和3C融合家电产品，智能和节能环保型空调、电冰箱、洗衣机、微波炉、热水器以及新型小家电，打造全球家电设计中心、制造中心和营销中心。

2009年12月15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了关于加快我国家用电器行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快实施技术改造，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优化产业结构，推进自主品牌建设，提高国际竞争力，推动家电行业的转型升级。

2011年3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建立扩大消费需求的长效机制”，“把扩大消费需求作为扩大内需的战略重点”，“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改善居民消费预期，促进消费结构升级，进一步释放城乡居民消费潜力，逐步使我国国内市场总体规模位居世界前列”；“加快构建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保持现有出口竞争优势，加快培育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竞争力的新优势。提升劳动密集型出口产品质量和档次，扩大机电产品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促进了小家电产品的消费。

2011年5月，家电行业“十二五”规划，提出了大力发展新兴家电产品，创造新的需求以及积极推广与开发小家电产品的要求。龙头企业要向国际化大型家电企业目标迈进，着重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整合产业链资源，发挥表率作用，带动行业发展；中小企业要走“专、精、特、新”的路子，着重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质量，提高管理水平。

## （2）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和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

近几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一直处于持续健康快速增长的良好发展态势，GDP增长率一直处于高水平。与国民经济增长相对应，我国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多年来也一直处于增加态势。2005年至2013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平均年复合增长率达12.5%；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平均年复合增长率达13.4%。同时，新一届政府上台以后，继续推行稳增长的经济政策，切实确保人民收入增加，扩大内需的

政策实施效果不断显现，为智能扫地机行业构建了良好的发展基础，使得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 （3）消费升级催生了对智能扫地机产品的需求

随着中国消费者经济实力的提高和消费观念的转变，消费者对生活品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且更为注重时尚及智能化功能；另一方面，生活节奏的加快也对清洁打扫的智能操控提出了新的需求。因此消费升级对智能扫地机的需求将不断提升。此外，智能扫地机的国内市场正处于培育和成长阶段，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 2、不利因素

### （1）智能扫地机高端市场主要由国外品牌占据

目前国内的智能扫地机市场划分明显，高端市场主要由国外品牌占据主要份额，中低端市场份额由国内品牌主导。在国际市场上，国外品牌的培育时间早，企业的经营时间长，企业规模大，管理水平较高，科技实力和营销实力更加雄厚。因此，国外品牌在国内市场主导高端市场。而国内企业普遍存在规模较小，技术水平相对较低的特点，难以与外资企业充分竞争。外资企业与国内企业泾渭分明的市场格局不利于国内行业的平衡发展，容易造成不充分、不公平的竞争局面，从而影响行业长期发展。

### （2）相关制度不完善，阻碍行业良性发展

智能扫地机行业在国内发展时间较短，市场存在野蛮生长的现象。产品标准及相关的市场法律法规有待进一步完善，以保证市场在规范的环境下运行。在相关行业标准及法律法规未完善前，市场及产品有可能难以管理，从而不利于行业发展。

## （六）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 1、周期性特征

智能扫地机作为家居清洁小家电，其消费属性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但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对其市场消费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 2、区域性特征

#### （1）生产的区域性

我国智能扫地机细分行业在地域上呈现出较为明显的产业集群特征，其生产企业及产量规模主要集中在广东和浙江两个地区，呈现一定的生产区域性。

## （2）消费的区域性

智能扫地机属于新兴小家电，具有新颖、时尚等消费属性，其消费市场在地域上呈现出较为明显的区域性特征，沿海地区及一线、二线城市的销售较为密集。

### 3、季节性特征

智能扫地机属于家居清洁小家电，季节变换并不会对其使用及需求产生影响。但从销售方式而言，小家电通过电商等网络销售份额日益增大，其销售季节性已逐渐具备电商化特征。总体而言，在国内，智能扫地机产品在每年的双11、双12、春节等重大节日中销售较好；在国外，受欧美消费习惯及节日影响，3-5月，9-12月为行业的销售旺季。

## （七）基本风险提示

### 1、公司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扫地机的生产与销售，属于小家电行业中的新型产品。公司产品尚处于行业发展的初期，行业内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普遍规模较小。公司2013年、2014年营业收入分别为648.55万元、1,273.51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7.31万元、38.71万元。虽然公司的经营规模有了较快的增长，但公司亦具备行业内企业规模较小的特征。受规模限制，公司获得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的能力有限，使其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进行风险管理，当市场、政策等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时，公司将面临经营压力。

为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一方面通过健全公司治理结构，预防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的风险；一方面建立提高市场份额，增加公司经营规模；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与资本市场对接，在资金筹集方面采取更灵活多变的方式，降低公司运营风险。

###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智能扫地机市场份额呈现泾渭分明的态势，高端市场与中低端市场分别由国外品牌与国内品牌主导。国内生产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在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方面相对较为欠缺，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市场竞争力。外资企业的经营实力及技术水平较强，竞争优势明显。另一方面，智能扫地机行业尚处于发展初期，品牌排序还未稳定，后进入品牌仍然有较大的成长空间。公司凭借技术研发优势、有效的产品质量管控体系及完善的售后服务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但如果现有市场竞争者通过低价策略争夺市场份额或其他投资者基于对行业的良好预期而新进

入该行业，可能会加剧该行业的竞争，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把握智能扫地机的发展机遇期，在国内市场发展期快速增强公司实力。一方面，公司将加强营销，树立品牌关注度与影响力；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市场，研发新产品或者增加公司产品品类，增加产品销售量，扩大市场占有率。

### 3、市场需求变化风险

智能扫地机行业的发展处于互联网蓬勃发展及消费者消费升级的背景下，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新功能导致新产品层出不穷。除却最基本的清洁功能之外，消费者也逐渐重视产品的外观及功能创新。因此，在功能设计、外观设计、包装设计等方面具有特色和创意的新产品具有较大的溢价空间。由于市场需求变化较快，如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消费者需求，正确对市场进行趋势预判，及时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则存在公司产品被市场淘汰的风险，将直接影响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与竞争能力。

为了保持公司技术及设计的领先性，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比例，加强市场需求调研，广泛搜集信息，把握市场需求动向，及时完成产品的更新换代，保持公司产品和外观的先进性。

### 4、人才紧缺风险

智能扫地机行业的研发、生产和经营追随市场的需求，因此在分析市场应用需求变化的基础上，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设计新外观，投入开发新产品，由此对各类研发人员，设计人员，市场人员的要求较高。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以及市场消费者要求的不断提升，企业对于高素质技术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因此，如果企业出现研发、设计、市场人员流失或者紧缺情况，将会对企业未来的持续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公司采用股权激励的方式，通过让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来进一步稳定和吸引人才，同时制订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根据绩效提升技术人员薪酬，以薪酬留人；通过内部培养、外部聘用等方式满足公司在发展中对各类人才的需求；公司积极创造良好的企业文化，通过科学管理、文化融合、多重激励等方式来吸引人才，以发展留住人才。

### 5、出口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国内区域销售的同时出口西欧、日韩、俄罗斯、印度、南非等国外市场，外销业务占比较高，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若我国出口政策发生变动，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在价格等方面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出口规

模及业绩。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业务范围逐步从海外转至毛利率更高，市场发展潜力更好的国内市场。与此同时，公司重视自营品牌的发展，ODM业务占比也呈现递减态势。因此，出口政策变动风险将逐步降低。

## 七、公司竞争地位

### (一) 公司的竞争优势

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1、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技术为核心竞争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发展策略，注重技术积累与产品创新，在智能扫地机行业领域掌握了一批核心技术并不断研究开发；在产品技术先进性和创新性方面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在 2014 年集中研发了基于移动互联、物联网的相关智能扫地机产品，并且获取及申报了多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1 项外观专利、18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有 8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审理过程中。同时，公司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产品 520A+获有“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公司计划重点关注研发技术和创新，保持研发投入资金及人力，进一步打造技术优势。

#### 2、质量管理优势

良好的产品质量管理能力是产品得到客户及消费者认可的基础，公司重视产品质量，严格按照 ISO9001：2008 等质量管理标准的要求，制定了相关的具体操作规范，确保公司质量控制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公司设立品保部，在采购原材料、组装半成品模块、组装整机、包装四个生产环节中进行质量检验，其中关键元器件、重点模块、整机采取 100% 全检。公司对关键元器件，如芯片、电机、电池等在生产流程中重复检验 3 次以上，对整机的检测采取模拟使用循环检测，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拥有“3C”、“CE-EMC”、“CE-LVD”、“RoHS”、“全国质量和服务诚信优秀企业”一系列资质及荣誉。

#### 3、综合实力优势

现阶段国内智能扫地机品牌多约 40 余种，但大多数品牌产品系寻找生产商进

行贴牌销售，无法准确把握市场需求，在售后服务方面也存在欠缺。公司系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在进行 ODM 业务积累丰富生产经验的同时亦搭建了较为全面的线上销售网络，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有力的保障。

#### 4、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经济发达的广东省东莞市，广东省东莞市、中山市、顺德市系全国重要的小家电产业集聚地，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供应链，具有较强的产业基础和产业配套能力。公司在东莞及周边地区对部分零部件及原材料的供应商拥有广泛的选择权，供应商较高的产品质量及供货速度具有一定优势，同时公司能够有效减少运输费用和时间成本。此外，珠三角及沿海地区同样是小家电产品销售的主要区域，且毗邻深圳港口，对产品出口海外提供了便利的交通条件。公司具有较为明显的地理区位优势。

### （二）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劣势主要表现为：

#### 1、公司规模较小。

与美国 iRobot、LG、三星电子等国际一线厂商相比较，目前公司经营规模较小，获取发展要素的能力有所限制，技术、研发以及人才储备均处于一定的劣势，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相对于规模更大的公司，公司难以在资金、技术、人力资源等方面进行主动竞争。此外，若市场出现不利影响时，公司将面临更大的经营压力。

#### 2、公司市场扩张面临资金压力。

公司目前所有运营资金大部分都是自有资金，虽然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资金成本，但也制约了企业的发展。受公司资金实力的限制，公司在拓展市场份额和技术研发等方面受到一定制约。公司面临的资金紧张压力，制约了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 第三节公司治理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号）》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各股东以其所持股份行使相应的表决权；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5年2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选举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办理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登记手续等一切有关事宜的授权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时选择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重大制度共十三项议案，选举尚海芝、傅廷祥、李春龙、尚晓东、王庆隆为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宋兵、马第福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谢海霞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议，选举尚海芝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尚海芝为总经理、傅廷祥为副总经理、李春龙为财务负责人、黄璜为董事会秘书；于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选举宋兵为监事会主席。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订了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形成了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要事项的审核机制，加强了公司的抗风

险能力，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信息披露及财务管理等事项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并建立了有效的纠纷解决机制。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按程序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没有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有效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行使。

## （三）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组织机构和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四）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1、公司无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依据法律要求，设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与其它两位监事共同对公司高管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依法进行监督。

# 二、公司治理机制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公司治理机制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依据《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部分建立相关内部管理制度，治理结构尚不完善；有限公司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规定清晰，但执行情况存在瑕疵；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和通过程序合法合规。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份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通过《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相关制度，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风险控制制度，并选举了董事会秘书，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目前，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完善；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清晰；股份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内容及通过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管理层将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

## （二）董事会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5年3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出具了评估结果及针对存在问题的解决办法，具体如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各职能部门，并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办法，完善了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力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实现，并从以上三方面给予其保护。

由于公司在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经验仍不足，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公司在未

来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制度。最近两年，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发现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公司在2014年存在缴纳小额税收滞纳金的情况。由于公司2014年上半年财务人员变动较大，导致纳税申报延迟，从而导致未经批准而延期申报及缴纳税款，被当地税务机关征收滞纳金，包括2014年1月缴纳滞纳金0.58元、2014年6月缴纳50元、2014年7月缴纳175.25元。公司上述情况，情节轻微，不属于受到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的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将在今后保持财务人员稳定并加强培训，避免上述情况的发生。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尚海芝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扫地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在业务上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独立开展业

务。公司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质量控制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不存在股东通过控制上述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 （二）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拥有的所有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专利技术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或者为其担保的情形，同时为了防止上述情形，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专项制度以防范。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等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违规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办理社保，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

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违规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 五、同业竞争

### （一）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尚海芝持有公司 468.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78.083%，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自公司成立以来，尚海芝一直担任公司经理、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有决定性的影响，因此，尚海芝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尚海芝除投资公司外，不存在其他投资情形。

公司持股在 5%以上的股东还有尚陈芝，尚陈芝除投资公司外，不存在其他投资情形。

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从未从事或者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为了保护公司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

1、本人不存在违反公司竞业禁止的情形，就竞业禁止问题与公司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本人在公司任职所涉及的技术与知识产权均系在公司自主研发所得，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3、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者以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者在该经济实体、机构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4、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或离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 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股东占用的说明

### （一）公司资金是否被股东占用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公司为防止以上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随着股份公司的成立，公司股东大会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此外，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

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

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备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备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批评、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及相互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尚海芝	董事、总经理	4,685,000	78.08
傅廷祥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	0.17
李春龙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000	0.33
尚晓东	董事	80,000	1.33
王庆隆	董事	10,000	0.17
宋兵	监事会主席	10,000	0.17
谢海霞	监事	0	0
马第福	监事	0	0
黄璜	董事会秘书	0	0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尚海芝的姐姐尚陈芝持有公司股份 81.5 万股，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如下：

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公司设执行董事为尚海芝、监事为周正艺，设经理为尚海芝。2015年2月，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通过创立大会，选举尚海芝、傅廷祥、尚晓东、李春龙、王庆隆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宋兵、马第福与职工代表监事谢海霞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经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为尚海芝、副总经理傅廷祥、董事会秘书为黄璜、财务负责人为李春龙。

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增设能够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及规范管理意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等利益的情况。

上述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设能够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及规范管理意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等利益的情况。

## 十、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1、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宜。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将在今后严格执行。

### 2、公司重大投资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重大对外投资事宜。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公司将在今后严格执行。

### 3、委托理财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宜。股份公司未制订委托理财的专项制度，公司将在发展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委托理财方面的制度。

#### 4、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 一、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 （一）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财务报告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5]第18-0000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公司经审计后的2013年度、2014年财务报表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10,834.05	66,728.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467,927.20	392,481.41
预付款项	426,412.53	139,006.0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5,065.9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存货	3,583,974.90	2,247,595.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56,064.03	368,695.12
<b>流动资产合计</b>	<b>5,380,278.69</b>	<b>3,214,506.5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795,598.74	2,141,423.19
在建工程	146,665.59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69,808.89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8.93	9,28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21,552.15</b>	<b>2,150,708.44</b>
<b>资产总计</b>	<b>9,401,830.84</b>	<b>5,365,215.02</b>

###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2,125,233.12	3,411,136.36
预收款项	131,297.18	-
应付职工薪酬	252,798.54	90,661.81
应交税费	202,321.89	131,348.2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3,429.27	992,376.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775,080.00</b>	<b>4,625,523.1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2,775,080.00</b>	<b>4,625,523.1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0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62,675.08	23,969.18
未分配利润	564,075.76	215,722.6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626,750.84</b>	<b>739,691.8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9,401,830.84</b>	<b>5,365,215.02</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2,735,105.02</b>	<b>6,485,528.43</b>
减：营业成本	7,941,806.79	4,654,066.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074.47	20,910.72
销售费用	1,373,959.90	183,032.74
管理费用	2,883,508.70	1,263,925.28
财务费用	24,476.00	1,653.09
资产减值损失	1,291.23	42,083.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b>二、营业利润</b>	<b>469,987.93</b>	<b>319,856.23</b>
加：营业外收入	15,056.76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590.75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b>三、利润总额</b>	<b>484,453.94</b>	<b>319,856.23</b>
减：所得税费用	97,394.93	46,734.28
<b>四、净利润</b>	<b>387,059.01</b>	<b>273,121.95</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	-

益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87,059.01</b>	<b>273,121.95</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55

###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19,737.11	6,618,048.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2.00	739,618.4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923,059.11</b>	<b>7,357,667.1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43,162.14	5,419,357.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6,596.73	940,65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6,252.26	164,350.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6,471.58	876,267.4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202,482.71</b>	<b>7,400,628.7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20,576.40</b>	<b>-42,961.6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76,471.30	67,388.00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76,471.30</b>	<b>67,388.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76,471.30</b>	<b>-67,388.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500,000.00</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500,000.00</b>	<b>-</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44,105.10</b>	<b>-110,349.61</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6,728.95</b>	<b>177,078.56</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10,834.05</b>	<b>66,728.95</b>

###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23,969.18	215,722.65	739,691.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23,969.18	215,722.65	739,691.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0,000.00	-	-	-	38,705.90	348,353.11	5,887,059.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87,059.01	387,059.01
(二)股东投	5,500,000.00	-	-	-	-	-	5,500,000.00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00,000.00	-	-	-	-	-	5,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38,705.90	-38,705.9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8,705.90	-38,705.90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62,675.08	564,075.76	6,626,750.84

##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	-32,596.52	467,403.48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期初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833.60	-833.60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	-33,430.12	466,56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3,969.18	249,152.77	273,121.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73,121.95	273,121.9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23,969.18	-23,969.1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3,969.18	-23,969.18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	-	-	23,969.18	215,722.65	739,691.83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应制定与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相适应的具体会计政策，并充分披露报告期内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 (七)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

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5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以关联公司或者个人、内部员工备用金、政府部门、押金进行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	10
1 至 2 年	30	30
2 至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八）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九)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其它设备（模具）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 (十)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为模具制造，为出包方式建造，本公司先预付模具费给供应商，在建工程-模具在模具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十一）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  
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  
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  
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  
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十二）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  
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  
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  
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  
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  
益。

####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  
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  
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  
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  
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  
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  
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

本。

##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十五)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十六)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为销售商品收入，主要分为内销和外销，公司收入确认标准及时间判断：

内销销售：内销中又分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线下销售即本公司对国内经销商批发销售业务，根据客户订单发货并经客户验收之后或者约定验收期满结束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线上销售即网上销售业务，根据各个网络平台无条件退换货期满之次日起作为收入确认时点，视为产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本公司确认销

售收入。

出口销售：在买方指定船公司的 FOB 方式下，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同时向海关办理出口申报并经审批同意后确认收入；在卖方安排货物运输和办理货运保险的 CIF 方式下，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同时向海关办理出口申报并经审批同意后确认收入。在公司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如机场等）将货物交给买方的 EXW 方式下，在完成交货取得交接单据后确认收入。

#### （十七）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九)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 (二十)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 四、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940.18	536.5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2.68	73.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662.68	73.9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0	1.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0	1.4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9.52	86.21
流动比率(倍)	1.94	0.69
速动比率(倍)	0.56	0.13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73.51	648.55
净利润(万元)	38.71	27.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71	2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48	27.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48	27.31
毛利率(%)	37.64	28.24
净资产收益率(%)	8.37	42.9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11	42.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60	21.96
存货周转率(次)	2.72	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2.06	-4.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09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P/(Eo+NP÷2+ Ei×Mi÷Mo-Ej×Mj÷Mo)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Eo+NP÷2+ Ei×Mi÷Mo-Ej×Mj÷Mo)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o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净资产；Mo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一）偿债能力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期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0.69、1.94，速动比率分别为 0.13、0.56。

流动比率方面，2013 年指标偏低系当年购置了 3 台注塑机和部分模具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1,791,270.00 元，2014 年该指标大幅上升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大幅增长，流动资产中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存货等相应增加较多；二是当年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引进资本金 550 万元，支付了前述设备和模具购置、部分原材料等欠款导致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大幅减少。

速动比率方面，报告期内该指标数据均低于 1，主要原因是各期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较高，如 2014 年和 2013 年存货占流动资产比分别为 66.61%、66.62%，存货占比较高原因见下一小节“（二）营运能力”中关于存货周转率较慢的原因分析。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期末分别资产负债率 86.21%、29.52%，2014 年该指标大幅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在 2014 年增加注册资本 550 万元并与供应商结清了部分欠款减少负债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在报告期内整体偿债风险较小，短期偿债能力亦得到较大提升，不存在发生重大不能清偿债务风险的情形。

### （二）营运能力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96 次、29.60 次，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主要原因是有以下两个方面，一方面，公司的智能扫地机产品相对其他国内外品牌的产品性价比较高，对经销商和消费者的吸引力比较大，公司在交易中的谈判处于主动地位，从而能够争取到相对有利货款结算期限；另一方面，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日常运营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了尽量控制坏账风险，因此除非是合作时间较长的老客户公司会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外，对新合作的经销商和零售客户一般要求先预付货款。2014 年该项指标有所上升系当年增加了网上零售，这部分销售均是客户下达订单的同时就支付了产品购买款。

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7 次、2.72 次，存货周转率比较慢，主要原因是存货中原材料占比较高所致，关于原材料占比高系以下两方面原因：

(1) 采购规模方面,智能扫地机单个产品涉及的零部件平均多达 700-800 种,但是产品单位成本相对不高,如 2014 年的产品平均单位成本为 313.75 元,因此绝大多数零部件单位价值不高。假如公司严格按照销售订单来确定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则会出现以下情况严重影响产品交货期或单位产品成本,一是采购金额偏小,供应商不愿意小批量供货或将大幅提高材料单价;二是各型号产品零部件涉及的供应商众多,目前依靠人工而非 ERP 系统的方式来协调各个供应商的交货期在实际业务中十分困难,因此公司对各种型号的零部件都必须保持有一定的安全库存。综上所述,公司平常采购活动中,每批次的采购规模都比较大,部分零部件库存数量可以满足公司未来 2-3 个月左右的生产需要。

(2) 节日影响方面,报告期期末均临近中国农历春节,一方面是该时段是产品销售旺季,另一方面,该时段亦是工人回家过春节和辞工的高峰期,包括供应商的工厂亦是如此。所以,为了使公司的生产经营受上述影响尽量降低,公司通过采取提前备足原材料的方案来进行应对下一会计年度销售的需要。

综上所述,应收账款周转率非常快,但是存货周转率比较慢,整体运营能力尚可。

### (三) 盈利能力

#### 1、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24%、37.64%,呈现上升趋势,2014 年毛利率上升的原因系公司调整了市场战略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产品销售均价所致,具体来说,公司通过大力发展国内 ODM 业务,并且同时开拓了网上零售业务,上述措施使得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相对 2013 年有较为明显的提升。

#### 2、净利润分析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销售净利润率分别为 4.21%、3.04%,该项指标数据相对偏低,主要原因是公司自 2012 年开始正式投产以来,为了适应市场的需要,公司经营管理非常重视对产品的研发,坚持根据行业内最新动态以及客户的反馈意见对产品不断进行优化和新的研发,导致报告期内研发支出较多,使得报告期内整体净利润率处于较低水平。

2014 年净利润率相对 2013 年稍微有所下降系当年开拓网上销售市场,前期广告业务宣传费、软件服务费、网络销售人员工资增加导致期间费用增加所致。

#### 3、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2.91%、8.37%,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2.91%、8.11%。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系当年净利润增加幅度小于股东权益中股本增加幅度，公司注册资本由 2013 年期末的 50 万元增加到 2014 年期末 600 万元，从而导致计算该指标的基数大幅增加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在销售规模接近翻番的同时稳步提升，虽然目前净利润和净资产收益率不高，但是公司在后续发展中可以享受研发和市场宣传等前期投入带来的好处，上述盈利指标将有较大提升空间。

#### （四）现金获取能力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6	-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65	-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1	-11.03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11.03 万元、44.41 万元，现金流量状况一般。各项目之间具体情况如下：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0 万、72.06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少或为负值的原因系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的创业阶段各项费用支出较大，具体情况见本节“（三）盈利能力”之“2、净利润分析”所述；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较 2013 年增加了 76.36 万元，主要是随着业务规模的大幅增长带来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74 万元、-577.65 万元，2014 年现金支出较大系公司支付了当年及以前年度购买注塑机和模具等固定资产购置款所致。

2013 年和 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0 万元、550.00 万元，2014 年筹资活动净现金增加系股东增资扩股投入现金 550 万元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现金流量状况一般，但是随着业务规模和净利润率的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将会得到进一步提升。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 (一) 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内容主要包括智能扫地机和相关配件的销售；按销售区域划分为出口和内销，其中出口包括公司直接报关和通过出口代理商出口销售；按销售模式则包括线下和线上两种模式，其中线下销售主要包括对经销商和零散个人客户销售，线上销售则是指通过淘宝、天猫、阿里巴巴批发平台和京东等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公司收入确认方法具体如下：

#### 1、内销销售

内销中又分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线下销售即本公司对国内经销商批发销售业务，根据客户订单发货并经客户验收之后或者约定验收期满结束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线上销售即网上销售业务，根据各个网络平台无条件退换货期满之次日起作为收入确认时点，视为产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本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 2、出口销售

在买方指定船公司的 FOB 方式下，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同时向海关办理出口申报并经审批同意后确认收入；在卖方安排货物运输和办理货运保险的 CIF 方式下，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同时向海关办理出口申报并经审批同意后确认收入。在公司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如机场等）将货物交给买方的 EXW 方式下，在完成交货取得交接单据后确认收入。

### (二)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389,600.79	97.29	6,201,663.15	95.62
其他业务收入	345,504.23	2.71	283,865.28	4.38
合计	<b>12,735,105.02</b>	<b>100.00</b>	<b>6,485,528.4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即智能扫地机的销售收入，主营业务突出。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加了 6,249,576.59 元，增长幅度为 96.36%。

#### 2、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 1) 按产品型号

单位: 元

产品型号	2014年				2013年			
	销售数量	金额	销售单价	比例(%)	销售数量	金额	销售单价	比例(%)
520	12,464	5,560,241.56	446.10	43.66	13,059	5,393,749.82	413.03	83.17
699	3,947	1,759,974.23	445.90	13.82	106	57,303.49	540.60	0.88
899	2,772	1,651,830.47	595.90	12.97	400	201,635.90	504.09	3.11
760	1,566	1,241,872.95	793.02	9.75	62	62,627.01	1,010.11	0.97
770	1,931	1,083,252.59	560.98	8.51	-	-	-	-
790	756	471,715.46	623.96	3.70	11	10,499.54	954.50	0.16
750	502	370,582.45	738.21	2.91	581	331,287.90	570.20	5.11
730	211	136,467.41	646.76	1.07	20	17,123.59	856.18	0.26
999	158	113,038.03	715.43	0.89	-	-	-	-
330	2	625.64	312.82	-	-	-	-	-
838	-	-	-	-	1	854.70	854.70	0.01
858	-	-	-	-	200	126,581.20	632.91	1.95
<b>小计</b>	<b>24,309</b>	<b>12,389,600.79</b>	<b>509.67</b>		<b>14,440</b>	<b>6,201,663.15</b>	<b>429.48</b>	
配件及其它	423,682	345,504.23	0.82	2.71	244,095	283,865.28	1.16	4.38
<b>合计</b>	<b>447,991</b>	<b>12,735,105.02</b>		<b>100.00</b>	<b>258,535</b>	<b>6,485,528.43</b>		<b>100.00</b>

如上表所列示,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来自 699、899、760、770 等型号产品销售收入增长, 前述产品 2014 年销售金额较 2013 年增加了 5,415,363.84 元, 增长幅度为 1684.06%, 增长原因系前述型号产品经过 2013 年的试产试销, 各项新功能得到完善; 同时对于相同或类似功能的产品, 公司相对行业内其它厂商具有较大价格优势, 赢得了客户的青睐, 相对 2013 年销售数量增加了 9,648 个, 占 2014 年所有型号智能扫地机销售数量增加数的 97.76%。

## 2) 按内销外销

单位: 元

外销/内销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外销	1,505,207.87	11.82	4,825,564.28	74.41
内销	11,229,897.15	88.18	1,659,964.15	25.59
<b>合计</b>	<b>12,735,105.02</b>	<b>100.00</b>	<b>6,485,528.43</b>	<b>100.00</b>

报告期内, 公司内外销售收入结构发生明显变化。2014 年外销收入较 2013 年减少了 3,320,356.41 元, 减少幅度为 68.81%。2013 年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有两个方面, 一是 2013 年国内消费者对智能扫地机认知程度不高, 国内市场尚未

起来，而国外市场从 2010 年智能扫地机就开始兴起，到 2013 年时市场相对成熟，市场切入难度相对较小；二是外销的货款回收周期短，国外客户一般会在下达订单时预付 30% 货款的定金，在发货时结清剩余 70% 的货款，相对国内客户的付款条件宽松不少。

2014 年随着智能扫地机在国内逐步为消费者所熟悉，公司产品以较高的性价比赢得了国内客户的青睐。根据国内市场行情，同款型号产品国内销售价格相对外销价格更高，因此 2014 年公司顺势适度调整了市场战略，集中国内市场发力，实现 2014 年内销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了 9,569,932.20 元，增长幅度为 576.51%。

### 3) 按自营贴牌

单位：元

贴牌/自营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贴牌	10,918,835.92	85.74	6,485,528.43	100.00
自营	1,816,269.10	14.26	-	-
合计	<b>12,735,105.02</b>	<b>100.00</b>	<b>6,485,528.4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以贴牌生产（以下简称 ODM）销售为主，2013 年度、2014 年度 ODM 销售收入分别占比为 100.00%、85.74%，主要是公司目前仍然处于创业发展阶段，各项业务的开展均需要大量资金投入支持，虽然贴牌生产产品销售单价低于自营品牌，但是因其订单量大，回款速度相对较快，并且公司对产品广告宣传的投入少，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资金周转快的要求。

2014 年 ODM 收入金额较 2013 年增加了 4,433,307.38 元，增长幅度为 68.36%，增长原因主要是 ODM 销售数量增加了 7,631 个，增幅 52.85%。

主营业务变动及分析见本小节“4) 按线上线下”中关于线上业务分析部分。

### 4) 按线上线下

单位：元

渠道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线上	阿里巴巴批发平台	821,806.59	6.45	-	0.00
	京东	252,682.91	1.98	-	0.00
	淘宝	244,390.68	1.92	-	0.00
	天猫	1,319,195.52	10.36	-	0.00

渠道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线下	其它	10,097,029.32	79.29	6,485,528.43	100.00
合计		<b>12,735,105.02</b>	<b>100.00</b>	<b>6,485,528.43</b>	<b>100.00</b>

从线上线下销售渠道来看，报告期内，主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来自线下业务的增长，而线下业务又主要以 ODM 业务为主，其变动原因分析见本小节“3) 按自营贴牌”。

线上业务以自有品牌“吸刷刷”和“缔奇”的销售为主。公司在 2014 年调整战略方针，注重自营品牌的发展，积极搭建线上销售网络，大力发展线上业务，以期在长期发展中获取更主动的地位。

### (三) 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 1、毛利率构成情况

报表项目	细分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主营		
	出口		
	ODM	1,505,207.87	4,825,564.28
	阿里巴巴批发平台	821,806.59	-
	其它	683,401.28	4,825,564.28
	内销		
	ODM	9,068,123.81	1,376,098.87
	其它	9,068,123.81	1,376,098.87
	自营	1,816,269.11	-
	淘宝	244,390.68	-
	天猫	1,319,195.52	-
	京东	252,682.91	-
	其它		
	配件	345,504.23	283,865.28
	总计	<b>12,735,105.02</b>	<b>6,485,528.43</b>
营业成本	主营		
	出口		

报表项目	细分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ODM	979,311.69	3,590,472.12
	阿里巴巴批发平台	590,200.93	-
	其它	389,110.76	3,590,472.12
	内销		
	ODM	5,984,897.61	919,793.57
	其它	5,984,897.61	919,793.57
	自营	793,371.61	-
	淘宝	104,419.93	-
	天猫	492,339.26	-
	京东	196,612.42	-
	其它		
	配件	184,225.89	143,801.28
	<b>总计</b>	<b>7,941,806.79</b>	<b>4,654,066.97</b>
毛利率	主营		
	出口		
	ODM	34.94%	25.59%
	阿里巴巴批发平台	28.18%	-
	其它	43.06%	25.59%
	内销		
	ODM	34.00%	33.16%
	其它	34.00%	33.16%
	自营	56.32%	-
	淘宝	57.27%	-
	天猫	62.68%	-
	京东	22.19%	-
	其它		
	配件	46.68%	49.34%
<b>综合毛利率</b>		<b>37.64%</b>	<b>28.24%</b>

## 2、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型号

单位：元

产品型号	2014年			2013年		
	销售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520	446.10	281.85	36.82	413.03	302.97	26.65
699	445.90	303.64	31.90	540.60	405.81	24.93
899	595.90	400.25	32.83	504.09	404.55	19.75
760	793.02	399.80	49.58	1,010.11	477.54	52.72
770	560.98	288.31	48.61	-	-	-
790	623.96	373.89	40.08	954.50	600.38	37.10
750	738.21	401.08	45.67	570.20	380.94	33.19
730	646.76	372.32	42.43	856.18	425.49	50.30
999	715.43	380.42	46.83	-	-	-
330	312.82	300.78	3.85	-	-	-
838	-	-	-	854.70	398.63	53.36
858	-	-	-	632.91	435.52	31.19
<b>总计</b>	<b>509.67</b>	<b>313.75</b>	<b>38.44</b>	<b>429.48</b>	<b>312.67</b>	<b>27.20</b>

报告期内，2014 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增加 11.24%，主要是产品销售单价上升所致，2014 年销售单位均价较 2013 年增加 80.19 元，增长幅度 18.67%，而销售单价上涨主要受益于公司市场战略的转变，包括拓展国内 ODM 和网上销售渠道，公司对客户议价能力较强。

2014 年 330 型号智能扫地机销售毛利率仅为 3.85%，主要原因有两个方面，一方面，该款产品作为公司新研发样机，尚未形成量产，因此单位成本较高，另一方面，2014 年销售的 2 台是作为样机以接近于成本价销售给经销商，因此销售价格不高。

## 2) 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型

### (1) 出口业务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ODM	467.46	304.13	34.94	415.96	309.50	25.59
阿里巴巴批发平台	420.15	301.74	28.18	-	-	-
其它	540.67	307.84	43.06	415.96	309.50	25.59

2014 年出口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增加 9.35%，增加的主要是因为销售平均单

价提升所致,2014年产品销售单位均价较2013年增加51.50元,增长幅度为12.38%。销售单价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3年出口业务销售的产品型号主要以520型号为主,而2014年除了520型号外,增加了其它功能更为丰富的升级版本,如750、899等型号,导致出口产品单价得到一定提升。

### (2) 内销业务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ODM	481.04	317.48	34.00	484.71	323.99	33.16
自营	811.56	354.49	56.32	-	-	0.00
淘宝	698.26	298.34	57.27	-	-	0.00
天猫	947.02	353.44	62.68	-	-	0.00
京东	510.47	397.20	22.19	-	-	0.00

公司的国内业务分为两个部分,分别是自营和ODM业务。其中,自营业务方面,公司从2014年开始发展该业务,该部分主要是依托淘宝、天猫、京东及其它电商平台销售智能扫地机产品,直接客户以个人零售为主。该部分销售业务的产品单价较高,销售单位均价为811.56元,相较于2014年全部产品销售平均单价509.67元,高出301.89元,相应产品毛利率也较高。其中通过京东销售的产品毛利率相对淘宝、天猫偏低,主要原因系为扩大品牌知名度及提高在该平台的广告效应,公司参加京东众筹活动进行产品促销。如公司通过京东平台销售的主要产品型号是760型号,同款产品在天猫和淘宝的销售价格分别1048元和1035元,而京东销售单位均价为498.63元。ODM业务方面,通过线下批发销售部分的销售平均单价和单位成本变动不大,毛利率较2013年稍微有所上升。

### (3) 其他—配件及其它业务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配件	0.82	0.43	46.68%	1.16	0.59	49.34%
小计	<b>0.82</b>	<b>0.43</b>	<b>46.68%</b>	<b>1.16</b>	<b>0.59</b>	<b>49.34%</b>

配件销售收入主要由客户为了更换零部件方便或维修时购买所形成的销售收入,近两年毛利率变化不大。

## 3、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根据公开可查信息,截至目前在主板和创业板上市,以及新三板挂牌的公司

中，尚无与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企业，考虑到智能扫地机属于家电细分行业中的小家电行业，我们选择了与公司同属小家电行业的四家公司进行比较，即新宝股份、德豪润达、闽灿坤、北鼎晶辉，其中北鼎晶辉为新三板挂牌企业。报告期内各家公司毛利率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新宝股份	17. 64%	16. 92%
德豪润达	16. 78%	14. 98%
闽灿坤	12. 47%	11. 41%
北鼎晶辉	16. 82%	14. 66%
行业平均	15. 93%	14. 49%
公司	37. 64%	28. 24%

注 1：除公司外，其他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数据来自港澳资讯。

注 2：新宝股份、德豪润达、闽灿坤等三家公司的毛利率为其小家电行业毛利率，不包括其它业务毛利率。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明显高于其它公司，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公司产品与上述公司产品在用途、性质、规格、生产工艺及技术等方面存在明显差异，可比性不强；另一方面，智能扫地机行业的发展目前处于快速发展的成长期，且公司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同时具备研发、生产、销售、售后等综合实力较强的企业，公司研发生产的智能扫地机凭借高智能化、自动化、较少需要人工操作及监督等优势，可以获得较高的产品附加价值，从而相较于其它传统成熟小家电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具有明显优势。

#### 4、产品成本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直接材料	5,299,262.31	68.31	3,454,268.65	76.59
直接人工	851,962.30	10.98	417,647.22	9.26
制造费用	1,606,356.29	20.71	638,349.82	14.15
合计	<b>7,757,580.90</b>	<b>100.00</b>	<b>4,510,265.69</b>	<b>100.00</b>

注：上述成本不包括配件及其它业务的成本。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生产部门按照工程部门制定的产品 BOM 中设定的材料数量领用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

费用根据各型号完工入库产成品所耗用的直接材料进行分配。

2014 年直接材料占比较 2013 年下降 8.28%，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大幅增长，公司采购金额亦相应大幅增长，公司采购议价能力增强，材料的采购单价较 2013 年有所下降所致。

2014 年制造费用较 2013 年提高 6.56%，主要原因是由于注塑机和模具增加导致折旧相应增加所致。

#### （四）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2,735,105.02	96.36%	6,485,528.43
销售费用	1,373,959.90	650.66%	183,032.74
管理费用	2,883,508.70	128.14%	1,263,925.28
财务费用	24,476.00	1380.62%	1,653.09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10.79%	-	2.82%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22.64%	-	19.49%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0.19%	-	0.03%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33.62%	-	22.34%

2013 年和 2014 年三项期间费用合计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2.34%、33.62%，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

####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557,613.03	85,882.00
广告费	142,350.21	21,200.00
快递运输费	190,593.40	21,468.58
天猫返点积分	61,320.00	-
佣金	61,724.90	-
软件服务费	190,713.01	-
技术服务费	53,468.28	-
其他	116,177.07	54,482.16
合计	1,373,959.90	183,032.74

2014 年的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1,190,927.16 元，增长幅度为 650.66%，主

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主要贴牌生产智能扫地机，专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销售方面的开支很少。2014 年公司市场战略开始转型，即以贴牌生产为基础，同时大力发展战略业务以提高产品销售价格，公司主要搭建线上销售网络，依托淘宝、天猫和京东等网络销售平台合作发展零售业务。如 2014 年自营业务从零增长到 1,816,269.10 元，从而导致与之相关的广告费用、快递运输费用、返点积分、佣金、软件服务费和技术服务费等费用增长较快。同时，公司为了应对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在 2014 年新招聘多名网络销售人员，从而导致人员工资较 2013 年大幅增长。

##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管理人员工资	491,498.83	106,852.21
办公楼房租	82,060.00	19,320.00
办公楼水电费	76,837.49	9,756.30
职工福利费	167,737.62	25,488.80
研发材料	690,751.53	691,828.01
研发工资	639,877.22	208,343.80
办公费	65,639.55	9,734.50
咨询服务费	282,511.51	-
社保费	112,903.38	-
其他费用	273,691.57	192,601.66
<b>合计</b>	<b>2,883,508.70</b>	<b>1,263,925.28</b>

2014 年的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1,619,583.42 元，增长幅度为 128.14%，主要原因有以下两个方面，一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增加了研发、采购、财务、人事行政等部门的人员，上述人员由 2013 年的 4 人增加到 2014 年的 22 人，增加了 18 人，导致管理人员工资、职工福利费、研发人员工资以及分摊的房租大幅增加；二是 2014 年公司启动了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支付券商、会所、律所服务费共计 282,511.51 元。

##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615.6	-
减：利息收入	1,321.83	2,241.67
汇兑损失	1,122.04	-
减：汇兑收益	-	-
手续费支出	7,174.38	3,894.76
其他支出	16,885.81	-
<b>合计</b>	<b>24,476.00</b>	<b>1,653.09</b>

2014 年财务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22,822.91 元，主要是公司为了鼓励客户尽快回款给予的现金折扣。

整体上看，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较大，主要系目前公司处于高速发展的创业阶段，前期对研发以及市场开拓费用亦大幅增长，加之报告期内以前年度各项费用基数较低，从而导致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幅比较快。随着公司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前期投入的效益将会逐步显现，并且公司经营管理层承诺将采取措施适度控制费用的增长，因此，各项期间费用占收入比有望下降。

##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00.00	-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66.01	-
<b>小计</b>	<b>14,466.01</b>	-
所得税影响额	2,169.90	-
<b>合计</b>	<b>12,296.11</b>	-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说明
专利补助费	2,000.00	-	
<b>合计</b>	<b>2,000.00</b>	-	

整体来说，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利润的比例较小。

## （七）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销售收入或者提供劳务收入计征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流转税额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照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流转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照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0,972.34	34,123.78
银行存款	358,412.72	32,605.17
其他货币资金	121,448.99	-
<b>合计</b>	<b>510,834.05</b>	<b>66,728.95</b>

201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增加 444,105.10 元，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大幅增长以及股东增资扩股所致。

其它货币资金是公司存放在支付宝账户中尚未提取资金，该部分资金增长系 2014 年发展线上销售业务，客户通过支付宝付款导致其他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余额变动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19,919.11	100	51,991.91	467,927.20
1 至 2 年	-	-	-	-
<b>合计</b>	<b>519,919.11</b>	<b>100</b>	<b>51,991.91</b>	<b>467,927.20</b>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2,066.40	81.88	37,206.64	334,859.76
1 至 2 年	82,316.65	18.12	24,695.00	57,621.65
合计	454,383.05	100.00	61,901.64	392,481.41

公司近两年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均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454,383.05 元、519,919.11 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幅小于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公司对货款回收采取较为稳健的政策所致。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 21.96 次、29.60 次，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原因，一方面，公司的智能扫地机产品相对其他国内外品牌性价比较高，对经销商和消费者的吸引力比较大，公司在交易中的谈判处于主动地位，从而能够争取到相对有利货款结算期限；另一方面，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日常运营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了尽量控制坏账风险，除非是合作时间较长的老客户公司会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外，对新合作的经销商和零售个人客户一般要求先预付货款。2014 年该项指标有所上升系当年增加了网上零售，这部分销售均是客户下达订单的同时就支付了产品购买款。

## (2) 应收账款前五位客户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鄞州艾宁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800.00	1 年以内	47.08
上海和丰永讯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240.88	1 年以内	20.82
东莞加莱尼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04.00	1 年以内	7.6
深圳市恋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01.50	1 年以内	7.02
北京联科双诺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69.00	1 年以内	4.84
合计		454,215.38		87.3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爱普消费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492.90	0-2 年	46.77
广州萧逸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00.00	1 年以内	23.77

恒拓高自动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46.15	0-2 年	15.86
重庆壹戈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70.00	1 年以内	10.03
苏州宝家丽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74.00	1 年以内	3.57
<b>合计</b>		<b>454,383.05</b>		<b>100.00</b>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3、预付款项

#### （1）预付账款账龄结构及余额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426,412.53	100.00	139,006.00	100.00
<b>合计</b>	<b>426,412.53</b>	<b>100.00</b>	<b>139,006.00</b>	<b>100.00</b>

2013 年和 2014 年各期期末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139,006.00 元、426,412.53 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分别为 4.32%、7.93%，预付账款主要核算内容是公司预付部分原材料采购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287,406.23 元，主要系预付深圳市润佳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材料采购款 231,000.00 元。

#### （2）预付账款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润佳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0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模具用钢材款
深圳市华志诚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455.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原材料款采购款
东莞市长安协高五金配件加工店	非关联方	39,7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模具用钢材款
深圳市捷创新科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原材料款采购款
深圳市揽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原材料款采购款
<b>合计</b>		<b>378,555.00</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东莞市高塘五金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800.00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模具款
深圳市鑫永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35.00	1年以内	预付采购原材料款采购款
广州聚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0	1年以内	预付软件服务费
东莞市乐发精密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71.00	1年以内	预付采购原材料款采购款
盛景网联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	1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b>合计</b>		<b>119,006.00</b>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及余额变动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146,266.94	100.00	11,200.96	135,065.98
<b>合计</b>	<b>146,266.94</b>	<b>100.00</b>	<b>11,200.96</b>	<b>135,065.98</b>

2013 年和 2014 年期末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0.00 元、146.266.94 元，2014 年期末其它应收款主要系公司当年为了与淘宝、天猫以及京东等电商平台合作发展网络销售渠道而存放的保证金，账龄均在 1 年以下，均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或个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1年以内	占其它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69.20	43,069.20	29.45
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总公司	非关联方	34,072.00	34,072.00	23.29
上海和丰永讯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	33,000.00	22.56
代付社保款项	非关联方	20,128.38	20,128.38	13.76
尚建家	关联方	14,000.00	14,000.00	9.57
<b>合计</b>		<b>144,269.58</b>	<b>144,269.58</b>	<b>98.63</b>

尚建家系公司股东，同时在本公司兼任行政部主管职，该应收款项性质系其

向公司借的备用金，以用于日常行政和公司食堂采购支出。

## 5、存货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1,858,679.46	-	1,858,679.46	51.86
在产品	1,549,947.11	-	1,549,947.11	43.25
库存商品	175,348.33	-	175,348.33	4.89
<b>合计</b>	<b>3,583,974.90</b>	<b>-</b>	<b>3,583,974.90</b>	<b>100.00</b>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1,517,651.75	-	1,517,651.75	67.52
在产品	617,673.13	-	617,673.13	27.48
库存商品	112,270.22	-	112,270.22	5.00
<b>合计</b>	<b>2,247,595.10</b>	<b>-</b>	<b>2,247,595.1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等，其中原材料主要是生产智能扫地机所需要的零部件；在产品主要由处于组装、测试过程中的产品；库存商品主要是已完工可直接用于销售的智能扫地机。

2013年和2014年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24.76万元、358.40万元，2014年期末存货较2013年增加133.64万元，增长幅度为59.46%，主要原因系近两年来公司通过不断研发以及ODM业务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经验，与行业内其它生产厂家相比，公司产品性价比较高，吸引了不少经销商和网上客户，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和安全库存需要提前备货所致。

2013年和2014年期末存货占同期期末流动资产比分别为69.92%、66.61%，存货占比较高主要系原材料和在产品库存金额较大所致，具体分析见“四、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营运能力”中关于存货周转率较慢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期末库存商品较少，系公司的生产模式采取的是按照销售订单生产，同时根据电商平台销售规模考虑一定的安全库存，通过以上方式达到尽量减少存货积压。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购买固定资产待抵扣进项税金	256,064.03	368,695.12
合计	<b>256,064.03</b>	<b>368,695.12</b>

## 7、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其它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4年1月1日	712,666.66	1,763,466.95	2,476,133.61
2. 本期增加金额	-	2,258,195.06	2,258,195.0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4年12月31日	712,666.66	4,021,662.01	4,734,328.67
<b>二、累计折旧</b>			
1. 2014年1月1日	27,676.59	307,033.83	334,710.42
2. 本期增加金额	72,073.33	531,946.18	604,019.5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4年12月31日	99,749.92	838,980.01	938,729.93
<b>三、减值准备</b>			
1. 2014年1月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4年12月31日	-	-	-
<b>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b>	<b>612,916.74</b>	<b>3,182,682.00</b>	<b>3,795,598.74</b>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其它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3年1月1日	46,000.00	831,097.86	877,097.86
2. 本期增加金额	666,666.66	932,369.09	1,599,035.7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3年12月31日	712,666.66	1,763,466.95	2,476,133.61
<b>二、累计折旧</b>			
1. 2013年1月1日	18,936.63	71,610.17	90,54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8,739.96	235,423.66	244,163.6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7,676.59	307,033.83	334,710.42
<b>三、减值准备</b>			
1. 2013 年 1 月 1 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b>四、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b>	<b>684,990.07</b>	<b>1,456,433.12</b>	<b>2,141,423.19</b>

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固定资产增加金额分别 1,599,035.75 元、2,258,195.06 元，增加原因主要系购置注塑机和模具所致。智能扫地机涉及的塑料零部件比较多，虽然公司可以周边厂商通过外购解决，但因涉及供应商众多，协调各自的生产时间比较难，并且公司采购量相对供应商的其它客户的规模较小，议价能力不强。因此，为了缩短供货交期和降低产品单位成本，公司从 2012 年开始陆续购入模具和注塑机，以提高零部件供应的灵活性和及时性。

2014 年期末固定资产平均成新率为 87.24%，公司各项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的原因公司正式投产经营时间较短，购入的固定资产均比较新。

目前不存在固定资产的淘汰、更新、大修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

## 8、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制模具	146,665.59	-	146,665.59	-	-	-
<b>合计</b>	<b>146,665.59</b>		<b>146,665.59</b>			

###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 2014 年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模具	-	-	1,268,801.49	1,122,135.90		146,665.59	-	-	-	-	-	自有资金
合计	-	-	1,268,801.49	1,122,135.90		146,665.59	-	-	-	-	-	

## 9、无形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商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4年1月1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55.00	43,851.07	5,000.00	74,106.0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4年12月31日	25,255.00	43,851.07	5,000.00	74,106.07
<b>二、累计摊销</b>				
1. 2014年1月1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772.87	3,043.71	480.60	4,297.1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4年12月31日	772.87	3,043.71	480.60	4,297.18
<b>三、减值准备</b>				
1. 2014年1月1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4年12月31日	-	-	-	-
<b>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b>	<b>24,482.13</b>	<b>40,807.36</b>	<b>4,519.40</b>	<b>69,808.89</b>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主要由专利权、软件和商标组成，其中专利权系公司向国家专利局注册适用新型和发明专利产生的注册费；软件系公司用友财务软件购置款；商标系公司注册“缔奇”所产生的申请费及代办手续费。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9,478.93	63,192.87	9,285.25	61,901.64
小 计	<b>9,478.93</b>	<b>63,192.87</b>	<b>9,285.25</b>	<b>61,901.64</b>

### 11、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出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901.64	-		9,909.73	51,991.9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1,200.96	-	-	11,200.96
合 计	<b>61,901.64</b>	<b>11,200.96</b>		<b>9,909.73</b>	<b>63,192.87</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会计政策保持一贯性，未发现公司利用资产减值计提或转回调节利润的情形。

##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 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及余额变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含 1 年)	2,106,113.97	99.10	2,697,461.15	79.08
1-2 年	19,119.15	0.90	713,675.21	20.92
合 计	<b>2,125,233.12</b>	<b>100.00</b>	<b>3,411,136.36</b>	<b>100.00</b>

2013 年和 2014 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411,136.36 元、2,125,233.12 元，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3.75%、76.58%，应付账款主要是由于采购原材料和固定资产形成的应付款项。

2014 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3 年减少 1,285,903.24 元，减少幅度 37.70%，主要原因系自 2012 年开始公司为了适应产品升级和实现部分塑料零部件自产的需要，陆续购置了一批价值模具和注塑机，2012 年和 2013 年新购固定资产入账价值 2,504,945.21 元。2014 年之前，公司销售规模不大但业务扩张速度非常快，日常运营资金的需求比较大，因此公司未能及时与前述模具和机器设备供应商结算。2014

年为了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资金需求，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增加了注册资本金，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变更为 600 万元，结清了部分供应商欠款，从而导致 2014 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大幅下降。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的情况。

## （2）主要债权人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朗泰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4,168.34	31.25	1 年以下	原材料采购款
东莞市双度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776.99	5.45	1 年以下	原材料采购款
东莞市高格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074.57	3.86	1 年以下	原材料采购款
东莞市樟木头南隆塑胶原料经营部	非关联方	80,465.45	3.79	1 年以下	原材料采购款
东莞市遙先（星宏利）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777.01	3.14	1 年以下	原材料采购款
<b>合计</b>		<b>1,009,262.36</b>	<b>47.49</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东莞市塘厦博正机械五金加工店	非关联方	1,305,641.02	38.28	1-2 年	注塑机和模具购置款
基嘉塑胶制品（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9,470.00	19.63	1 年以下	模具购置款
深圳市莱茵君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800.00	6.85	1 年以下	模具购置款
东莞市一桥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034.19	5.51	1-2 年	模具购置款
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369.59	3.47	1 年以下	原材料采购款
<b>合计</b>		<b>2,515,314.80</b>	<b>73.74</b>		

## 2、预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1 年以内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广州泛美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440.00	54,440.00	41.46
深圳市集盛辉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43.00	40,243.00	30.65
SamMart	非关联方	25,411.38	25,411.38	19.35
上海智芮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02.80	11,202.80	8.54
<b>合计</b>		<b>131,297.18</b>	<b>131,297.18</b>	<b>100.00</b>

2013 年和 2014 年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0.00 元、131,297.18 元，2014 年增加的预收账款系公司同客户首次合作而收取的货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的情况。

### 3、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661.81	2,859,347.03	2,697,210.30	252,798.54
2、职工福利费	-	167,737.62	167,737.62	-
3、社会保险费	-	111,648.81	111,648.8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910.53	31,910.53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333.84	2,333.84	-
失业保险费	-	14,966.13	14,966.13	
工伤保险费	-	62,438.31	62,438.31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非货币性福利	-	-	-	-
7、辞退福利	-	-	-	-
8、其他	-	-	-	-
<b>合计</b>	<b>90,661.81</b>	<b>3,138,733.46</b>	<b>2,976,596.73</b>	<b>252,798.54</b>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839.17	944,045.81	894,223.17	90,661.81
2、职工福利费	-	46,428.60	46,428.60	-

3、社会保险费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	-	-
失业保险费	-	-	-	-
工伤保险费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非货币性福利	-	-	-	-
7、辞退福利	-	-	-	-
8、其他	-	-	-	-
<b>合计</b>	<b>40,839.17</b>	<b>990,474.41</b>	<b>940,651.77</b>	<b>90,661.81</b>

####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39,417.37	74,789.95
城建税	8,684.53	3,739.50
企业所得税	42,269.68	47,639.00
教育费附加	8,684.53	3,739.50
堤围费	628.54	1,440.29
个人所得税	2,637.24	
<b>合计</b>	<b>202,321.89</b>	<b>131,348.24</b>

#### 5、其他应付款

(1) 各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3,429.27	100.00	992,376.78	100.00
<b>合计</b>	<b>63,429.27</b>	<b>100.00</b>	<b>992,376.78</b>	<b>100.00</b>

2013年末和2014年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992,376.78元、63,429.27元，其中，2013年期末余额较大主要是控股股东尚海芝临时借给公司周转资金。因2013年是公司正式投产的第二年，经营规模比较小，向银行融资非常困难，故股东根据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需要借款给公司。截至2014年期末，公司已归还该部分借

款。

### (2) 主要债权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
					性质
东莞市长安桐旺模具钻孔加工厂	非关联方	32,000.00	50.45	1年以内	保证金
顺丰速运(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78.00	21.41	1年以内	保证金
尚海芝	关联方	6,636.79	10.46	1年以内	往来款
潍坊泰兴祥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0.00	9.14	1年以内	往来款
东莞新邦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0.00	2.29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59,464.79	93.7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
					性质
尚海芝	关联方	992,376.78	1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992,376.78	100.00		

## 八、公司最近两年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6,0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62,675.08	23,969.18
未分配利润	564,075.76	215,722.65
合计	6,626,750.84	739,691.83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股本)的变动详细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中相关内容。

公司盈余公积是按当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 1、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

- (1) 公司控股股东
- (2)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
- (3) 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
- (4) 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 (5) 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 (6) 公司的参股企业
- (7) 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 (8) 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关联方如下：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尚海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78.08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周正艺	尚海芝之妻	-
尚陈芝	尚海芝之姐	13.58
闵文杰	尚陈芝之配偶	1.42
尚建家	尚海芝之堂弟	1.67
傅廷祥	董事、副总经理	0.17
李春龙	董事、财务负责人	0.33
尚晓东	董事	1.33
王庆隆	董事	0.17
黄璜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0.17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马第福	监事、注塑部主管	-
谢海霞	监事、主办会计	-
黄璜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

## 2、关联方交易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关联租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2013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2014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尚海芝	奔驰小轿车	2014年11月1日	2015年10月31日	市场价格	0.00	14,890.00

在公司日常业务开拓中需要用车较多，而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比较紧张，尚未购买业务用车，因此在实际业务中控股股东尚海芝经常将个人拥有的奔驰小轿车出借给公司使用。在中介机构入场后，为了体现公司报告期内成本费用的真实性、完整性，公司按照券商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要求进行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尚海芝参照市场价格签订了用车租赁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上表所示。

###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关联往来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余额		备注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尚建家	14,000.00	-	股东
其他应付款	尚海芝	6,636.79	992,376.7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尚建家 14,000.00 元系其向公司借的备用金，以用于日常行政和公司食堂采购支出。

2013 期末应付关联方尚海芝的余额较大系尚海芝临时借给公司周转资金，因 2013 年是公司正式投产的第二年，经营规模比较小，向银行融资非常困难，故股东根据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需要借款给公司，股东对该借款未收取利息。截至 2014 年期末，公司已归还该部分借款。

##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以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的关联交易主

要是关联租赁和关联方资金拆借。有限公司在2014年11月份开始向关联方尚海芝租赁车辆，2014年度关联交易金额14,890.00元，该笔关联交易经2014年11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有限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做了审议关联交易事项要求规定。2015年2月10日，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并开始实施。

#### 《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应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回避表决。”

####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达到 5%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月内达成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上述限额的，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1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的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随着股份公司的成立，公司股东大会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此外，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

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备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备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批评、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具体如下：

### 1、公司租赁厂房陆续到期

“公司分别与东莞市虎门镇沙角社区居委会、东莞市联骏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承租东莞市虎门镇沙角社区台城路南三、四楼厂房面积2500平方

米和西湖路的厂房面积1200平方米，上述租赁合同分别将于2015年9月30日、2015年6月31日到期。

经查阅上述租赁合同，合同条款中约定租赁期满，在同等条件下，公司享有优先承租权，同时经与公司管理层访谈，公司在前述租赁合同期满将会续签租赁合同，因此上述租赁合同的到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2、购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尚海芝个人所有车辆所形成的关联交易

公司为了避免频繁租赁使用公司股东的自有车辆，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尚海芝于2015年3月15日与公司签署《车辆转让协议》，将其名下的梅赛德斯-奔驰BJ7182VXL牌小型轿车与比亚迪QCJ7150A5牌小型轿车分别作价人民币32万元与3万元转让给公司，作价依据为东莞市华联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评估以2015年2月28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的华联资评字【2015】0041号《资产评估报告》评定的评估值，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尚海芝的转让车辆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351,200.00元。此外，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交易金额不足50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但考虑到总经理由尚海芝担任，为确保关联交易公允性，在总经理审批后，仍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

##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东莞市华联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东莞缔奇智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2015年1月25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5]第0038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673.81万元。

###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538.03	538.03	-	-
非流动资产	402.16	413.29	11.13	2.77
资产总计	940.19	951.32	11.13	1.18
流动负债	277.51	277.51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277.51	277.51	-	-
净资产	662.68	673.81	11.13	1.68

本次评估的股东权益增值 1.68%，主要为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值所致。

本次资产评估以公司设立时工商登记备案为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 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需纳入合并报表的其它企业。

##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风险评估

### 1、速动比率偏低的风险

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速动比率分别为 0.13、0.56，相对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的创业阶段，业务规模扩张非常快，日常运营过程中，原材料和设备采购、研发投入、市场推广宣传、人员工资上涨等方面导致资金支

出的大幅增加。如果将来销售回款不能保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或者公司不能及时取得借款/股东增资，公司在短期偿债方面将会面临比较大的压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承诺主要采取两个方面的措施来应对，一是通过引入 ERP 软件加强对存货管理，尽量减少存货积压；二是在适当时机引入战略投资者，进一步扩大股东权益资金，以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资金需求。

## 2、存货周转次数偏低的风险

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7 次、2.72 次，存货平均周转天数分别为 148 天、134 天，公司存货周转周期偏长，将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如果公司不能对存货实行有效管理，原材料采购将会大量占用日常运营资金，公司将面临资金紧张或运用效率大幅降低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向用友软件购买 ERP 软件，将原先在用的 T3 财务软件升级到 T6，除常规的会计核算和固定资产管理模块外，新增了采购、销售、仓库、存货与成本核算、委外加工等模块，计划在 2015 年完成系统的全面上线和操作人员培训工作。通过引进功能更为强大的 ERP 软件以增加公司销售、生产的可预测性和计划性，以便能够尽量合理确定各批次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减少资金压力。

## 3、模具更新换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模具占固定资产比重比较高，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为 71.22%、84.14%。公司所在的行业为小家电行业，消费者的消费偏好对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工艺影响较大。模具作为用来加工智能扫地机的塑料外壳和内部零部件的必需器具，如若未来消费者对智能扫地机的外观偏好产生较大的改变或公司研发的新产品或新功能难以与现有外壳进行匹配，公司将需要重新开发模具，这将会导致以下两个方面的影响，一是旧模具的折旧年限将会大幅缩短，二是新模具的开发将会较大的资金支出。

针对以上情况，公司将会在以后开发模具时候，紧密跟踪行业的发展的最新动态，并予以适当提前考虑。

##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公司将不能享受现有税收优惠，这将对公司经营业

绩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该问题，公司经营管理层承诺在未来业务发展中，将会密切关注国家和当地政府关于该项税收优惠政策的最新变化情况，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同时加强对研发台账的管理，使之更规范，确保能够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核。

## 5、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了自主经营进出口经营权，准备继续拓展国外市场，在外销业务中，一般情况下公司与客户采用美元报价和结算，从客户预付款到兑换结算中间存在一定的时间周期，因此在该期间公司可能因为外币市场汇率大幅波动可能面临较大汇兑损失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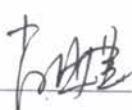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与银行签订了即汇即兑的服务协议，即国外客户的汇款到账，银行即会立即将美元按照即期汇率转换成人民币，从而最大限度降低了公司的汇率风险。

##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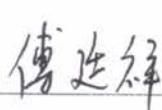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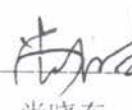
尚海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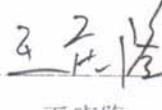
傅廷祥



李春龙



尚晓东



王庆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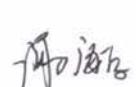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宋兵



马第福



谢海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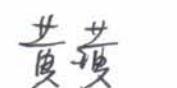
尚海芝



傅廷祥



李春龙



黄璜



东莞缔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徐辉

徐 辉

项目小组成员：

徐辉

徐 辉

戎欣

戎 欣

唐红军

唐红军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何其聪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6月 3日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尹红 尹红 刘流 刘流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尹红 尹红

北京市君泽君（长沙）律师事务所

2018年 6月3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加娥



肖晓康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卫星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3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东莞市华联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